



大



12

□ 12
3317
12



門 口 12
3317
卷 12

大學衍義補輯要卷八

明瓊山邱

濬撰

粵西陳宏謀纂輯

治國平天下之要

備規制

○都邑之建

書禹貢曰冀州。

臣按朱熹語錄冀都風水山脈從雲中發來雲中
之水西流入於龍門西河東流入於海前則黃河
環繞右則華山自華山至中爲嵩山是前案泰山
聳於左淮南諸山爲第二重案江南諸山爲第三
重案是則古今建都莫過於冀州矣虞夏時天下

昭和十八年
五月二十八日
購求

分爲九州。冀州在中國之北。其地最廣。舜分冀爲幽并。營幽與并。皆冀境也。冀州三面距河。是謂平陽蒲坂。乃堯舜建都之地。勢如鸞鳳峙而蛟龍走。堪輿家所謂藏風聚氣者。茲地實有之。易曰。艮者東北之卦也。艮爲山。水爲地之津液。天下萬山皆成於北。天下萬水皆宗於東。於此建都。蓋天下王氣所在也。天道在北而面南。今京師居艮位。介乎震坎之間。體北極。嚮離明。萬方億兆無不在照臨之中。其人沈鷺多材力。重許可音耐。辛苦復產健馬。其地瀕大海。秦始皇時已通海運。唐又通東

吳之粟於此。元漕東南粟至燕歲幾四百萬石。南方之貨亦隨以至。是蓋天生鉅海以爲國家餽道。不假通渠轉漕。自然而成者也。則其食貨之豐。有非他方可及者。雖然。居安者思危。金人之禍如土崩。元人之禍如瓦解。鑿金人之失。則必選將固邊。強兵豐食。使國勢壯而外敵不敢窺。鑿元人之失。則必謹度用。賢省刑。薄斂。使朝綱正而生靈不敢畔。如此則國家如泰山之安矣。

洛誥。予惟乙卯。朝至于洛師。京師我卜河朔黎水。河北黎水交流我乃卜澗水東。瀍水西。惟洛食。食其墨也我又卜瀍水東

亦惟洛食使也。來以圖洛之地圖及獻卜。卜之兆辭也。此周公授使者告卜之辭。

陳大猷曰。成王實都鎬京。特往來朝諸侯。祀清廟於洛。故鎬京謂之宗周。以其為天下所宗也。洛邑謂之東都。又謂之成周。以周道成於此也。洛邑天下之至中。豐鎬天下之至險。成王定鼎洛邑。以朝諸侯。所以承天地中和之氣。宅中以涖四海。其示天下也。公建都於鎬京。處上游以制六合。其慮天下也遠。漢唐並建兩京。蓋亦識形勢之所在。而有得於成王周公之遺意歟。

臣按此古人都洛之始。並建兩京。亦始於是。漢唐皆以長安為西京。洛陽為東京。宋以汴為東京。洛為西京。其地皆接壤相去不甚遠也。我朝跨江南北。各為一大都會。財賦出於東南。而金陵為其會。戎馬盛於西北。而金臺為其樞。並建兩京。所以宅中圖治。足食足兵。據形勢之要。而為四方之極者也。

詩。文王有聲。其二章曰。文王受命。有此武功。既伐于崇。作邑徙都于豐。即崇國地。在今鄠縣。文王君也烝哉。其七章曰。考卜維王。宅是鎬京。維龜正決也之。武王成之。武王烝哉。此言文王遷豐。

武王遷
鎬之事

臣按周家自后稷居郃。公劉居豳。太王邑岐。而文王始營鎬。作豐。武王又於豐旁近地。制爲鎬京。蓋其所以遷者。以勢大人衆。不足以容。非若後世衰微而遷也。是故自郃而豳。而岐。而豐。而鎬。而又宅洛。此周家所以日盛也。平王東遷。則淪於衰微矣。竊嘗論遷都之舉。惟可於方盛之時。至衰微而遷。未有能興者也。觀東周。東晉。南宋。可見矣。惟光武遷洛。則是中興。非衰微也。

周禮。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

葉時曰。王畿立而後根本定。方位設而後等級明。國野分而後疆理正。官職舉而後綱目張。民極所以立也。

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後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

臣按三代以前。洛爲中國之中。以今天下觀之。則南北表而東西蹙。所謂中者。蓋在荆襄之間也。朱

子以閩浙為天地之中。閩浙在東南海盡處。難以為中。朱子蓋以聲明文物通論天下。非論地勢也。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槷以縣。眡以景。為規。識日出之景。與日入之景。晝參諸日中之景。夜攷之極星。以正朝夕。

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國中九經。

南北之道為經。九緯。東西之道。

為緯。經涂九軌。左祖右社。前朝後市。市朝一夫。

鄭元曰。國中城內也。經緯謂涂也。經緯之涂皆九軌。積七十二尺。

王昭禹曰。先王建國。必先於辨方正位。是以匠人置

槷。眡景必正地中。以天地之所合。四時之所交。風雨之所會。陰陽之所和。於是乎建王國也。然其置槷必先水地。以懸使所直之臬必平。而直然後可以正日景也。水莫動則平。可因之以望高下之勢。繩垂之而墜。可用之而正。曲直之形。以繩取其直。又以水取其平。然後於所平之地置臬也。爾雅曰。在地者謂之臬。所謂槷則臬也。於所平地之中央。立八尺之表。以縣正之。以眡日景。將以正四方也。於晝漏半。又參諸日中之景。夜又攷之極星。以北辰所居者天之中。故也。又曰。左。人道之所向。右。地道之所尊。言祖則宗可知。

言社則稷可知。朝者義之所在於朝。言面則知市之在所背。於市言後則知朝之在所先。朝者官吏之所會市者商賈之所聚。一夫百畝之地然後足以容之。臣按匠人既曰建國。又曰營國。蓋作而立之謂建。言其始也。周圍而治之。以丈尺其小大。謂之營。言其終也。所謂置塾者。疏家謂以水平地於四角立四柱。於四柱畔懸繩以正柱。以水望其高下。卽知地之高下。然後平高就下而地乃平。殆今世所謂水平也歟。

史記貨殖傳曰。昔唐人都河東。殷人都河內。周人都河南。夫三河在天下之中。若鼎足。王者所更居也。

臣按秦分天下爲三十六郡。有三川河東。漢分三川爲河南河內。與河東號爲三河。是三郡者皆濱河之地。故帝堯都平陽。商都亳。成王營洛邑。皆以河爲運道。達於河。卽達於京師也。後世都汴洛者。皆由汴水入河。都長安者。雖不濱河。然亦由河入渭。是古今建都無有不資於河道者也。我朝都燕。咫尺瀛海。所以通食貨。足國用者。莫便於海。蓋天造地設。爲萬世無窮之利者也。

秦始皇徙天下豪傑十二萬戶於咸陽。後世起富民。填實京師之始。

大學衍義補要 卷八
漢初齊人婁敬見高祖曰。陛下都洛陽。豈欲與周室比
隆哉。上曰。然。敬曰。秦地被山帶河。四塞以爲固。卒然有
急。百萬之衆。可立具也。夫與人鬪。不搯其吭。拊其背。未
能制其勝也。今陛下案秦之故地。此亦搯天下之吭。而
拊其背也。帝問羣臣。羣臣皆山東人。爭言洛陽東有成
臯。西有殽澠。背河鄉伊洛。其固亦足恃也。上問張良。良
曰。洛陽雖固。地小土薄。四面受敵。非用武之國也。關中
左殽函。右隴蜀。沃野千里。南有巴蜀之饒。北有胡苑之
利。阻三面而守。獨以一面東制諸侯。諸侯有變。順流而
下。足以委輸。此所謂金城千里。天府之國。敬說是也。上

卽曰西都關中。

臣按此秦以後都長安之始。張良謂關中爲用武
之地。阻三面而守。獨以一面東制諸侯。臣竊謂今
世都燕。真用武之地。其所阻者。亦有三面。以一面
制天下之大。是今日京師之勢。大非漢唐都關中
比也。然漢之邊在北。咸陽去朔方餘千里。唐邊在
西。長安去吐蕃界亦幾千里。今京師北抵居庸東
北抵古北口。西南抵紫荊關。近者百里。遠者不過
三百里。所謂居庸則吾之背也。紫荊則吾之吭也。
據關中者。將以搯中國之吭。而拊其背。都幽燕者。

則又將恐其反搯我之吭而拊吾之背焉。所以防蔽之者尤當深加之意。

光武元年車駕入洛陽幸南宮遂定都。

後世建都洛陽始此

臣按周人營洛邑以爲朝會之所非建都也。至平王避犬戎始遷焉。漢高祖始亦欲都洛後以婁敬張良之言都於長安。光武中興始於此定都焉。

諸葛亮至京口因睹秣陵山阜歎曰鍾山龍盤石城虎踞此帝王之宅。

宋仁宗時范仲淹言天有九閩帝居九重是以王公法天設險以安萬國也。臣請脩東京高城深池軍民百萬足以爲九重之備。乘輿不出則聖人坐鎮四海而無煩動之勞。鑾輿或出則大臣居守九重而無回顧之憂。

臣按秦漢以來都邑之地有四而偏安一隅及立國未百年者不與焉。一曰長安。漢唐盛時所都也。曰洛陽。漢中興已後所都也。曰汴梁。宋盛時所都也。曰幽燕。皇朝所都也。隋唐非不都長安。晉非不都洛陽。後梁晉周非不都汴梁。金元非不都幽燕。然皆偏安不久。鄴臺金陵錢唐諸處古亦有都之者。然皆非此四都比也。夫華夏自唐虞之世爲九州。或爲十二州。長安在雍州域中。洛汴皆在豫州。

域中。惟今日之神京。在虞世則幽州域。在禹貢則冀州域也。黃帝都幽州之涿鹿。堯舜都冀州之平陽蒲坂。涿鹿去此僅餘百里。而平陽蒲坂去此僅千里。蓋近境也。是秦漢以來得國之正。綿祚之遠。皆莫有如我朝。而其建都之地自南而北。卒復堯舜之故都於七八千年之後。猗歟盛哉。

○城池之守

易坎之象曰。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邱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因有形之險為無形之險以守其國是謂人險險之時用大矣哉。臣按天險者本天之理。地險者因地之勢。人險者

用人之力。王公因天道。順地勢。有險則隨其險而補其所不足。疏其所不通。無險則於平地脩為險固之備。內焉為之垣墉。外焉為之城池。遠焉為之藩籬。有門以謹其出入。有關以譏其往來。是謂人險。皆所以守其國也。

周禮。掌固。在國曰固掌脩城郭溝池樹渠之固。

司險。在野曰險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

禮記。禮運曰。今大道既隱。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為己。大人世傳及傳弟。以為禮。城郭溝池塹也以為固。

春秋隱公七年夏城中邱九年夏城郎

胡安國曰凡土功龍見而戒事火見而致用水昏正而栽日至而畢時也隱公城皆以夏則妨農務而非時矣

莊公九年冬浚洙

書浚洙見勞民於守國之末務而不知本為後戒也

二十八年冬築郿

書築者創作邑也不視歲之豐凶而輕用民力於所不必為非人君之心矣

成公九年城中城

城非春秋所貴書城中城其為傲守益深矣

襄公二年城虎牢

虎牢鄭地巖險聞於天下不可棄也有是險而不能守故不繫於鄭

臣按分疆畫境必有天然界限其不足者人力因

而城之國家分天下為兩畿十三藩於交界處設衛以城守焉如潼關乃河南陝西交界則設潼關衛以守然衛城介華陝之間去京畿且遠顧不以屬河陝二都司而直隸京師其意深矣

七年城費

費季氏邑也書城費乃履霜堅冰之戒強私弱公之萌

臣按城大事也非奉天子命而私營之王法所不宥也

漢高祖令天下縣邑城

始皇并諸侯隳壞城郭至是令縣邑城也

臣按始皇以天下吏民為敵國惟恐其有所捍蔽得以拒我高祖以天下吏民為一家惟恐其無所

捍蔽或以喪生。此其心公私之異。而存亡所以分也。

孝惠元年。始作長安城西北方。三年。發諸侯王列侯徒隸二萬人。城長安。五年。復發里中民城長安。三十日而罷。

呂祖謙曰。蕭何建都長安。兵革未息。未及城也。至是叛亂既平。始版築焉。始於西北方。先所急也。閒一歲。乃興役。三調發而始成。休民力也。地近則齎送弗勞。人眾則大事易集。罷速則農事不違。雖曹參爲相。實何之規模。

臣按凡有大役。皆如此法。用近地之民。不勞以久役。不急於近效。則事成而民不知勞矣。非但築城一事也。

五代。周世宗。詔展外城。先立標幟。俟今冬農隙。與版築。東作動。則罷之。更俟次年。以漸成之。且令自今。葬埋皆出所標七里之外。其標內。俟縣官分畫街衢倉塲營廨之外。聽民隨便築室。爲之以漸使民不疲於用力。立之以準使預知所避。就凡有營繕皆可以此爲法。

宋仁宗慶曆中。建大名府爲北京。景祐中。范仲淹建議。城洛陽以備急難。及契丹渝盟。言事者請從仲淹之議。

大學衍義補卷之八
呂夷簡謂宜建都大名。示將親征以伐其謀。詔既下。仲淹又言。此可張虛聲爾。未足恃也。城洛陽既弗及。請速脩京城。議者多附仲淹議。夷簡曰。此囊瓦城郢計也。使虜得渡河而固守京師。天下殆矣。故設備宜在河北。卒建北京。

臣按仲淹脩京城。恐虜之長驅也。夷簡城大名。爲虜之鎮遏也。二議皆是。當虜勢方張而脩京城。似若示怯。然脩外城而不足以扼其衝。則亦虛聲而已。當於無事時以漸爲之。隨時增補。譬則人家完其垣墉。非但備寇盜。亦以爲障蔽。則旣得以爲固。

亦不示人以怯矣。

○宮闕之居

易。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壯固之意。人生有宮室。始此。

詩序曰。定之方中。美衛文公也。文公徙居楚邱。始建城市而營宮室。得其時制。百姓悅之。國家殷富焉。其首章曰。定之方中。作于楚宮。楚邱揆度之宮也。之以日。作于楚室。其二章曰。升彼虛矣。以望楚矣。望楚與堂。旁景測山。城故矣。與京。高邱。名木。卜云其吉。終焉允臧。

臣按宮室之建。勞民傷財。不得已而爲之。必升高

以望其面勢。降下以察其土宜。考日景而驗其方向。稽卜筮而考其龜兆。無一不善。而後可興工也。或曰。後世測景占卜。鮮有精者。選日相地之法。亦可用歟。曰。擇其可者用之。而不泥於拘忌可也。周公指南之法。彷彿猶存。用之以代測景。何不可之有。惟定之為星。乃上天示人以營室之時。非其方中。農事未隙。不可為居室而廢農也。

大雅。綿之篇曰。迺立臯門。郭門也。臯門有侂。高門也。迺立應門。

正應門將將也。嚴正也。

臣按周制。天子有五門。曰臯。曰庫。曰雉。曰應。曰路。

臯者遠也。門最遠在外。故曰臯。庫門則有藏於此。雉門者取其文明也。應門者居此以應治也。路門者取其大也。雉庫路三門。乃周既為天子所立後。世因之不改。故諸侯亦得立。惟臯應二門。大王時已有之。乃始祖肇基之迹。非周之正嫡嗣天子位者。則不得立焉。

春秋。僖公二十年。春。新作南門。言新者有故也。作者創始也。譏用民力於所不當為也。

定公二年。新作雉門及兩觀。書新作者譏僭王制而不能革也。

史記。堯之有天下也。堂高三尺。采椽不斲。茅茨不翦。

秦始皇作前殿阿房。東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以坐萬人。下可以建五丈旗。周馳爲閣道。自殿下直抵南山。表山巔以爲闕。複道渡渭。屬之咸陽。隱宮徒刑者七十餘萬人。分作阿房驪山。關中計宮三百。關外四百餘。因徙三萬家驪邑。五萬家雲陽。

臣按始皇勞七十餘萬人之力。費千百萬億之財。作阿房宮。越二年東巡。崩於沙邱。一身之歲月幾何。而勞人費財。徒作無益。不知己之愚而欲愚黔首。噫。果孰愚哉。

漢高祖治長樂宮於長安。

卽咸陽別名。營宮室於此。謀遷都也。漢建長樂宮始此。

高祖至長安。蕭何治未央宮。帝見其壯麗。怒曰。天下匈匈數歲。成敗未可知。是何治宮室過度也。何曰。天下方未定。故可因以就宮室。且天子以四海爲家。非壯麗無以重威。且無令後世有以加也。

司馬光曰。王者以仁義爲麗。道德爲威。未聞以宮室鎮服天下也。天下未定。當克己節用。以趨民之急。而顧以宮室爲先。豈可謂知務哉。昔禹卑宮室。而桀爲瓊宮。創業之君。躬行節儉。以示子孫。其末流猶入於淫靡。况示以侈乎。孝武卒以宮室罷敝天下。未必不由鄼侯啟之也。

大學衍義補要 卷八
臣按蕭何此對所謂禦人以口給也。說者乃謂何欲以此堅帝都長安未必然也。當以司馬氏之言爲正。

文帝在位。宮室苑囿。車騎服御。無所增益。有不便。輒弛以利民。嘗欲作露臺。召匠計之。直百金。上曰。百金。中人十家之產也。吾奉先帝宮室。常恐羞之。何以臺爲。

臣按中人之產。僅直十金。則下者不及十金。甚至無一錢之儲。隔宿之食。立錐之地者矣。九重之上。左右之人。有一飯而費十金。一宴而費百金。一器用服飾之微。而費千金。尚不滿意。而他求及營造。

游玩。佞佛媚神。傾府庫之財。竭生民之力。略不顧惜。胡不思之甚耶。觀於此。可見文帝爲三代以後。絕無僅有之令主矣。

武帝起柏梁臺。作承露盤。以銅爲之。上有仙人掌承露。和玉屑飲之。云可長生。公孫卿言仙人好樓居。於是上令長安甘泉作諸臺觀。使卿持節設具而候神人。益廣諸宮室。

臣按武帝富貴已極。而求長生。左右因進方士言不死之藥。爲樓居之說。大興工役。勞民傷財。海內虛耗盜賊。蠹起。一人之長生不可得。而使千萬人。

速死悲夫。

太初中。柏梁臺災。越人勇之曰。越俗有火災。復起屋。必以大用勝服之。於是作建章宮。度爲千門萬戶。東鳳閣。西虎圈。北太液池。中有漸臺蓬萊。方丈瀛洲。壺梁。南玉堂璧門。立神明臺。井榦樓輦道相屬。

臣按帝爲此臺以求神仙。神仙不爲訶禁而蕩然於烈焰之中。其仙不神。亦可見矣。帝尚不覺悟。而大爲宮室。以厭勝之。非獨不燭理。蓋亦不畏天也。太始中。趙婕妤居鉤戈宮。任姪身十四月而生子弗陵。武帝曰。聞昔堯十四月而生。乃命門曰堯母門。

司馬光曰。是時皇后太子皆無恙。而命其門曰堯母。是以姦臣逆知奇愛少子。欲以爲嗣。卒成巫蠱之禍。悲夫。

明帝時。夏旱。大起北宮。鍾離意詣闕疏請罷止。以應天心。帝敕大匠止作。諸官減省不急。庶消災譴。因謝公卿百僚。遂應時澍雨。後德陽殿成。百官大會。帝思意言。謂公卿曰。鍾離尚書若在此。殿不立。

臣按鍾離意諫君以天心爲言。真知本者。明帝一聞其言。不徒謝意。並因謝公卿百僚。不徒生前納其言。逮其死也。又思其言而對衆稱揚之。明帝好

賢之誠。思賢之切。後世所宜法也。

靈帝時。宦者張讓趙忠說帝斂天下田畝十錢。以脩宮室。鑄銅人。樂安太守陸康疏諫。免歸田里。又詔發州郡林木文石。又令西園驕分道督趣。恐動州郡。多受賕賂。牧守茂材。孝廉遷除。皆責脩宮錢。當之官者。皆先至西園。諸價然後得去。鉅鹿太守司馬直。以有清名。減直三百萬。直悵然曰。爲民父母。而反割剝百姓。以稱時求。吾不忍也。辭疾不聽。行至孟津。上書極言。吞藥自殺。書奏。爲暫絕脩宮錢。

臣按靈帝斂脩宮錢。旣取之於田畝。復取之於選

調。取之田畝。而免樂安太守陸康。取之選調。而殺鉅鹿太守司馬直。二太守者。皆上書以聞。靈帝旣知之矣。不知痛革。僅暫免焉。司馬直曰。爲民父母。而割剝百姓。以稱時求。吾不忍也。嗚呼。太守爲民父母。不忍割剝其子。以稱時求。靈帝非民之大父母乎。而忍剝割其孫。曾以稱已欲。何其忍哉。且稱時求。繇乎人。稱已欲。繇乎我。繇乎我者。進止一反掌閒耳。

魏明帝營脩宮室。王朗疏諫曰。建始之前。足用列朝會。崇華之後。足用序內官。華林天淵。足用展游宴。若且先

成象魏。脩城池。其餘一切須豐年。專以勤耕農爲務。習戎備爲事。則民充兵強而寇戎賓服矣。

臣按國家脩營宮室。若無預於戎備也。而王朗乃謂脩營必須豐年。而兼以勤耕農習戎備爲言。何哉。夫卹遠者略近。事外者簡內。當無事之時。而殫其力於無益之營造。勞其筋骨。耗其財力。廢其家計。而起其怨懟之心。迨有事用之。而又欲其效死力。禦強暴。豈不難哉。

明帝旣作許昌宮。又治洛陽宮。起昭陽太極殿。築總章觀。力役不已。農桑失業。司空陳羣。廷尉高柔。少府楊阜。各上疏諫止。明帝感其忠言。手筆詔答。

宋高祖興於晉代。宮室無所增改。武帝大脩宮室。土木被綿繡。袁顛盛稱高祖儉素。帝曰。田舍翁得此。已爲過矣。

蔡沈曰。昔劉裕奮農畝。而取江左。一再傳後。子孫見其服用。反歎曰。田舍翁得此。已過矣。此正無逸所謂昔之人無聞知也。使成王非周公之訓。安知不以公劉后稷爲田舍翁乎。

北朝魏大武。性儉率。爲御飲膳。取給而已。羣臣請增峻京城。及脩宮室。曰。易云。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又蕭何云。

天子以四海爲家。不壯不麗。無以重威。世祖曰。古人有言。在德不在險。屈丐蒸土築城。而朕滅之。豈在城也。今天下未平。方須民力。土功之事。朕所不爲。蕭何之對。非雅言也。

北朝文成帝還平城。起大華殿。中書侍郎高允諫曰。太祖始建都邑。其所營立。必因農隙。况建國已久。永安前殿。足以朝會。西堂溫室。足以晏息。紫樓足以臨望。縱有脩廣。亦宜馴致。今計所當役。凡二萬人。老弱供餉。又當倍之。一夫不耕。或受之饑。况四萬人之勞費。陛下所宜留心。帝納之。

隋築仁壽宮。時天暑。役夫死者相次於道。楊素悉焚除之。文帝至。見制度壯麗。大怒曰。楊素殫民力爲離宮。爲吾結怨天下。素聞之。皇恐。慮獲譴。以告封德彝。德彝曰。公勿憂。俟皇后至。必有恩詔。明日。果召素入對。獨孤后勞之曰。公知吾夫婦老。無以自娛。盛飾此宮。豈非忠孝。仍賜錢絹。

臣按文帝之怒是也。德彝逆獨孤后之意。豈后預以告德彝哉。蓋德彝事文帝日久。知其心。非誠於愛民也。

唐太宗發卒脩洛陽宮。以備巡幸。張元素諫曰。洛陽未

有巡幸之期。而預脩宮室。非今日之急務。陛下初平洛陽。凡隋氏宮室之宏侈者。皆令毀之。曾未十年。復加營繕。何前日惡之。今日效之也。且以今日財力。何如隋世。陛下役瘡痍之民。襲亡隋之弊。恐又甚於煬帝矣。太宗曰。朕以洛陽土中。朝貢道均。意欲便民。故使營之。今元素所言誠有理。卽爲罷役。後日或以事至洛陽。雖露居亦無傷也。仍賜元素綵二百匹。

太宗又作飛仙宮。魏徵疏言。煬帝恃其富強。窮奢極欲。使百姓困窮。社稷爲墟。陛下撥亂反正。宜思隋之所以失。我之所以得。徹其峻宇。安於卑宮。若因基而增廣。此以亂易亂。殃咎必至。難得易失。可不念哉。

房元齡高士廉遇少府少監竇德素於路。問北門近何營繕。德素奏之。太宗怒。讓元齡等曰。君但知南牙政事。北門小營繕。何預君事。元齡等拜謝。魏徵曰。元齡等爲陛下股肱耳目。於中外豈有不應知者。使所營爲是。當助陛下成之。爲非。當請陛下罷之。問於有司。理則宜然。不知何罪而責。亦何罪而謝也。太宗甚愧之。

穆宗時。波斯獻沉香亭子材。左拾遺李漢上言。此何異瑤臺瓊室。帝雖怒。亦優容之。

等罷任其治所廨舍有無墮壞及所增脩著以為籍迭相符授幕職州縣官受代則對書於考課之簿損壞不全者殿一選脩葺建置而不煩民者加一選

蘇軾曰宮室蓋有所從受而傳之無窮非獨以自養也今日不治後日之費必倍比年以來所在務為儉陋尤諱土木營造之功歛側腐壞轉以相付不敢擅易一椽此何義也

○園游之設

周禮園人掌園游

苑園游觀之處即今海子也

之獸禁牧百獸祭祀

喪紀賓客共其生獸死獸之物

牧養百獸以為祭祀喪紀賓客之用而已

春秋左傳襄公十七年宋皇國父為太宰為平公築臺

妨於農收子罕請俟農功之畢公弗許築者謳曰澤門

之皙

國父白皙而居澤門

實興我役邑中之黔

子罕黑色而居邑中

實慰我

心子罕聞之親執扑以行築者而扶其不勉者曰吾儕

小人皆有闔廬以辟燥濕寒暑今君為一臺而不速成

何以為役謳者乃止或問其故子罕曰宋國區區而有

詛有祝禍之本也

昭公九年冬築郎囿書時也季平子欲其速成叔孫昭

子曰詩曰經始勿亟庶民子來焉用速成其以勦

勞也民

也無囿猶可無民其可乎

臣按無囿無民二語。尤為緊切。有民者將欲舉事。以其所作與民相比。並則知所輕重緩急。而不輕用民力矣。

國語。楚靈王為章華之臺。與伍舉升焉。曰。臺美夫。對曰。

臣開國君服寵。以賢受寵服以為美。安民以為樂。聽德以為

聰。致遠以為明。不聞其以土木之崇高形。丹楹鏤為美

而以金石匏竹之昌。盛也大囂。華也庶。眾也為樂。不聞其以觀

大視侈淫色以為明。而以察清濁為聰也。先君莊王為

匏居之臺。高不過望國氛。大不過容宴豆。木不妨守備。

不妨城郭守備之材用不煩官府。財用不出府藏民不廢時務。官不易朝

常。是以除亂克敵。而無惡於諸侯。今君為此臺也。國民

罷。疲同焉。財用盡焉。年穀敗焉。百官煩焉。舉國留。治也之數

年乃成。臣不知其美也。

漢武帝建元中。使吾邱壽王舉籍阿城以南。盤屋以東。

宜春以西。提封頃畝。及其賈直。欲除以為上林苑。屬之

南山。東方朔諫曰。夫南山。天下之阻也。秦之所以虜西

戎。兼山東者也。其山出玉石金銀銅鐵良材。百工所取

給萬民所仰足也。又有秔稻梨栗桑麻竹箭之饒。土宜

薑芋水多。蠅。即蛙字魚貧者得以人給家足。無饑寒之憂。

故鄠鎬之間。號為土膏。其賈畝一金。今規以為苑。絕陂

池水澤之利而取民膏腴之地上乏國家之用下奪農桑之業是其不可一也。且盛荆棘之林廣狐兔之苑大虎狼之墟壞人塚墓發人室廬令幼弱懷土而思耆老涕泣而悲是其不可二也。斥而營之垣而囿之騎馳東西車騫南北有深溝大渠夫一日之樂不足以危無隄之輿是其不可三也。夫殷作九市之宮而諸侯畔靈王起章華之臺而楚民散秦興阿房之殿而天下亂糞土愚臣逆盛意罪當萬死。武帝乃拜朔爲給事中賜黃金百斤。然遂起上林苑如壽王所奏。

臣按帝不受朔言徒與之爵與金是買之使不言也。朔受之不辭亦不復言譬則狗馬嗥於主人之側投以一鬻俯首帖耳逝矣。

靈帝作畢圭靈琨苑。司徒楊賜諫曰。先王造囿裁足以脩三驅之禮薪采芻牧皆悉往焉。先帝左開鴻池右作上林不奢不約。今廢田園驅居人畜禽獸非若保赤子之義。帝欲止。侍中任芝樂松曰。昔文王之囿百里人以爲小。齊宣王四十里人以爲大。今與百里共之無害於政。帝說遂爲之。

胡寅曰。天下之理至五經語孟可謂正矣。而竅言橫議亦傍緣而作非人君明哲心與正會則不能照其

誣罔堯舜爲天下得人。而奪國者用以爲名。湯武順天革命而伐君者。取以藉口。脩侯征義和而討不附己者。資焉。伊尹放太甲而欲奪其主者。託焉。五就湯五就桀。非爲利也。而求富貴利達者。以爲大人欲速其功也。致辟管叔。囚蔡降霍。非爲己也。而手刃同氣者。以爲聖人與我同志也。曰公劉好貨。則培克聚斂。不知紀極。曰召公關國。則窮兵遠討。無有休息。曰省耕斂助不足。則出錢貸民。而取其利。曰藏不售。與滯用。則置官畜貨。而自爲市。依倚外患。脅制人主。以饗富貴。而自比於惠連之降志辱身。廢法任情。肆行無

道以專寵利。而自比於仲尼之無可無不可。遂使詆訾儒術者。曰五經語孟亦姦宄之囊橐耳。彼樂松任芝所以欺靈帝者。特弁髦土梗未足多誚也。然則何以正之。曰姦人之假托經義以文其說者。非能欺天下直欺人主耳。人主能格物致知。不惑於疑邪。正心誠意。不昏於利欲。就道親賢。問之辨之。以明所未明。篤志勵行。精之一之。以守所難守。則鄭自鄭。雅自雅。杲日中天。萬象畢照。辯言安能亂政。利口安能覆邦。此二帝三王中心無爲。以宅至正之要道也。

隋煬帝築西苑。周一百里。內十六院。皆以四品夫人主

之。月夜從宮女數千騎遊西苑作清夜遊曲於馬上奏之。

臣按煬帝初年即為西苑七年兵起十四年弒於江都一時游樂之地今則蕩為荒煙野草莫知所在人生幾何名教中自有樂地何苦勞民傷財貽後世之笑哉。

○冕服之章

易黃帝堯舜垂衣裳始於黃帝備於堯舜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書帝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以五采彰施于五色作服汝明

臣按舜觀古人之象是舜之前已有章服矣古者自天子至於士皆有服章多少以次而殺上得兼下下不得僭上今世冕服惟天子親王有之公侯以下皆無有也。

周禮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辨其名物名以命之物以色之與其

用事祭祀視朝甸凶弔之事王之吉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

冕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則袞冕享先公饗享食賓客射則

鷩冕祀四望山川則毳冕祭社稷五祀則希一本作絺冕祭

羣小祀則元冕凡兵事韋革之熟者弁冠也服眠朝則皮弁服

凡甸冠弁服甸獵冠服凡凶事服弁喪服凡弔事弁經服大

札。大荒。大裁。素服。

司裘。掌為大裘。

黑羊裘服

以共王祀天之服。

以示質也

中秋獻良

裘。

王之善服

王乃行羽物。季秋獻功裘。

人功治之

以待頒賜。

臣按用裘以為祭天之服。反古始也。天地生人之初。未有織紵。惟衣鳥獸之皮而已。其後乃有絲枲之事。

屨人。掌王之服屨。

單履曰屨

為赤舄。

複履曰舄

黑舄。赤纁。

纁中縫也

黃

纁。青句。

當作紃

素屨。葛屨。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

禮記。天子玉藻。十有二旒。前後邃

深也

延。

冕上覆也

龍卷。

同以袞

祭。

漢官儀曰。天子冠通天冠。

隋志。平冕。俗所謂平天冠也。

隋文帝聽朝之服。以赭黃文綾袍。

天子服黃始此

烏紗帽折上

巾。六合鞞。與貴臣通服。惟天子之帶。十有三鑲。至唐高

祖。以赭黃袍巾帶為常服。

齊志。太宗嘗以幘頭起於後周。便武事者也。方天下偃

兵。採古制為翼善冠。自服之。

南齊。輿服志。袞衣。漢世出陳留襄邑所織。宋末用繡及

織成。齊建武中。乃綵畫為之。加飾金銀。薄時亦謂為天

衣。

宋志。天子之服。一曰大裘冕。二曰袞冕。三曰通天冠。絳紗袍。四曰履袍。五曰衫袍。六曰窄袍。天子祀享朝會親耕及視事燕居之服也。七曰御閱服。天子之戎服也。中興之後則有之。此宋一代冕服之制

英宗時。李育上言。冕以周官爲本。凡十二旒。閒以采玉。加以紘。縹笄。瑱之飾。袞以虞書爲始。凡十二章。首以辰象。別以衣裳繪繡之采。東漢至唐。史官名儒記述前制。皆無珠翠犀寶之飾。蓋明水太羹。不可以椒味和。雲門咸池。不可以新聲閒。袞冕之服。不宜以珍怪累也。詔禮官參定。奏曰。國朝冕服。雖倣古制。然增以珍異。巧縹前

世所未嘗有。國家大事。莫大於祀。而祭服違經。非所以肅祀容尊神明也。宜如育言。參酌通禮。一切改造之。

臣按冕服之制。雖曰華不及靡。費不及奢。然必有中制焉。若魏之用珊瑚。六朝之用翡翠。宋之繡龍錦。七星紫雲。白鶴。皆非禮之禮。不可以見師長。况祀天地祖宗哉。

○璽節之制

周禮。地官司市。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

掌節。掌邦節。貨賄用璽節。

璽之名。始此。然專以出入貨賄。上下通用也。

春秋左傳。襄公二十九年。公自楚還。及方城。季武子取

下使公冶問。璽書追而與之。

用璽於文書謂之璽書。○璽書之名始此。

臣按此乃季武子書而用璽記之。是時上下印章皆名璽也。自秦以來惟天子印得稱璽。故制詔謂之璽書。

漢高祖元年至霸上。秦王子嬰封皇帝璽符節降。

臣按傳國璽圖說謂其方四寸。秦始皇并六國命李斯篆其文。孫壽刻之。子嬰奉其璽降漢高祖。即位服之。世因謂之傳國璽。平帝崩孺子未立。藏於長樂宮。王莽篡位使王舜迫太后求之。出璽投地。刳螭角微玷。其後璽歸光武。獻帝時董卓亂掌璽。

者投於井中。孫堅於井中得之。後徐璆得以送獻帝。尋以禪魏。魏以禪晉。五胡亂華。為劉石所得。後歸東晉。是後宋齊梁陳。以至於隋。隋滅陳。蕭后攜之入突厥。唐太宗求之不得。乃自刻玉曰皇帝景命。有德者昌。貞觀中蕭后自突厥奉璽歸於唐。朱溫篡唐。璽入於梁。梁亡入後唐。廢帝自焚。自是璽不知所在。臣嘗考璽之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自秦以後相傳為受命璽。得璽則以為有受命之符。無璽乃目之為白板天子。不亦惑哉。且天命有德。受命者不於其德。而區區於一物之用。命果在

是乎。三代有道，享國皆至數百年，未聞有此璽也。
秦自作璽，僅七八年，遺臭聞於沙邱，肉袒負於軹道，烏在其為壽且昌哉。

漢舊儀曰：璽皆白玉，螭虎紐，文曰皇帝行璽。皇帝之璽，皇帝信璽。天子行璽，天子之璽。天子信璽，凡六璽。皇帝行璽，封賜諸侯王書。信璽，發兵徵大臣。天子行璽，策拜外國，事天地鬼神。此漢朝六璽之制，後世遵用之。

唐制：天子有傳國璽及八璽，皆玉為之。神璽以鎮中國，藏而不用。受命璽以封禪禮神。皇帝行璽以報王公書。皇帝之璽以勞王公。皇帝信璽以召王公。天子行璽以

報四夷書。天子之璽以勞四夷。天子信璽以召兵四夷。

此唐朝璽制

唐制：有符寶郎四人，掌天子八寶及國之符節。有事則請於內，既事則奉而藏之。大朝會則奉寶進於御座，行幸則奉以從焉。大事出符則藏其左，而班其右，以合中外之契，兼以敕書。小事則降符函封，使合而行之。凡命將遣使，皆請旌節，旌以顯賞，節以顯殺。

臣按此唐人設官掌寶及符節之制，今制為尚寶司，專司寶璽及金牌之屬。

五代周始造二寶，其一曰皇帝承天受命寶，一曰皇帝

神寶。宋太祖受禪傳二寶。宋又制大宋受命之寶。至太宗又別制承天受命之寶。是後諸帝嗣服皆自為一寶。以皇帝恭膺天命之寶為文。凡上尊號則以所上尊號為文。寶用玉。填以金盤龍紐。別有三印。一日天下合同之印。中書奏覆狀流內銓。歷任三代狀用之。二日御前之印。樞密院宣命及諸司奏狀內用之。三日書詔之印。翰林詔敕用之。皆鑄以金。後並改印為寶。

高宗中興御府藏玉寶十有一。一日鎮國神寶。文曰承天福延

萬億永無極 二日受命寶。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 二寶封禪用之。三日天子之寶。答外夷書用之。四日天子信寶。舉大兵用之。

五日天子行寶。封冊用之。六日皇帝之寶。答隣國書用

之。七日皇帝信寶。賜隣國書及物用之。八日皇帝行寶

降御劄用之。所謂八寶也。九日大宋受命之寶。太祖作 十

日定命寶。徽宗作 十一日大宋受命中興之寶。高宗作 又作

金寶。二一日皇帝欽崇國祀之寶。二日天下合同之寶。

三日書詔之寶。此宋寶 哲宗時咸陽縣民段義脩舍得

古玉印。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上之。詔蔡京等辨驗

以為秦璽。遂命曰天授傳國受命寶。改元元符。

元至元中。御史中丞崔彧得拾得妻所售玉印。監察御

史楊桓辨之。以為秦璽。進之。

臣按秦璽者始皇所作也。秦漢魏皆用之。永嘉之亂沒於劉石。永和之世復歸江左。其文曰受命于天。皇帝壽昌者晉所自刻者也。非秦璽也。大元之末得自西燕。更六朝至隋。謂之神璽。乃燕慕容氏所刻者也。非秦璽也。劉裕北伐得之關中。歷晉暨陳。復為隋有。其文雖與秦同。乃姚秦所刻者也。非秦璽也。開運之末沒於耶律。後為女真所獲者。則以受天明命。惟德允昌為文。乃石晉所刻者也。非秦璽也。當時皆誤以為秦璽。而不知秦璽之亡已久矣。若夫元人所得之璽。楊桓考証以為秦璽。考

璽為漢元后所擲。螭角有玷。魏文帝刻其旁曰魏受漢傳國之璽。今螭角無玷。其旁無魏所刻字。非秦所製明甚。豈元人所得於拾得妻者。即宋元符所得於咸陽民家之故物乎。臣故詳具其始末如此。萬一有以秦璽在虜為言者。請以臣斯言折之。

以上寶璽

漢制。諸侯王金璽。璽之言信也。諸侯王黃金龜紐。橐駝紐。文曰璽。刻曰某王之璽。列侯黃金龜紐。文曰某侯之章。丞相太尉與三公前後左右將軍黃金龜紐。文曰章。中二千石銀印。龜紐。文曰章。千石六百石四百石。至二百

石以上皆銅印。鼻紐文曰印。

印制。兩漢以後。人臣有金印銀印銅印。唐制。諸司皆用銅印。宋因之。

臣按此漢唐宋羣臣印章之制。今制惟親王用金

二品以上用銀。三品以上皆銅。惟京尹以三品獨

得用銀。

以上印章

周禮。小行人。達天下之六節。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以金為之。道路用旌節。門關用符節。都鄙用管節。皆以竹為之。

禮記。玉藻。凡君召以三節。二節以走。一節以趨。在官不

俟履。在外不俟車。

君召臣有二節時有一節時故合云三節隨時緩急急則二節故走緩則

一節故趨

漢書。南粵王傳。漢十一年。立尉佗為南越王。剖符通使。

臣按唐人給蕃國符十二。雄者進內。雌者付其國。

其國朝貢。使各齎至。不合者劾奏。其制蓋始於漢

也。今世蕃國朝貢者。皆給以勘合本此。

文帝初。與郡守為銅虎符。竹使符。

各分其半。右留京師。左以與之。

應劭曰。銅虎符。國家當發兵。遣使者至郡。合符。符合

乃聽受之。竹使符。皆以竹箭五枚。長五寸。鐫刻篆書。

武帝征和中。更節加黃旄。

以竹為之。柄長八尺。以旄牛尾為其牝三重。

臣按人臣出使必杖節自守不可失。若袁盎解節而懷其旌蘇武杖節而旄盡落皆所謂不失節也。昭帝元始中遣王平等五人持節行郡國。

臣按自後宣帝遣使持節詔郡國二千石謹牧養民而風德化是不但發兵出使雖巡行郡國亦持節矣。

唐高祖入長安罷竹使符班銀菟符其後改為銅魚符以起軍旅易守長。宮殿門城門給交魚符巡魚符。左右廂給開門符閉門符。此唐朝符節之制。以上符節。

漢高祖始剖符封功臣。又與功臣剖符作誓。丹書鐵券。金匱石室藏之宗廟。

唐代宗廣德中給功臣鐵券藏名於太廟。

臣按自古封功臣必有鐵券以紀其功。我聖祖得國之初依前代作券。用金填其字。功臣初封者錫之。以上鐵券。

○輿衛之儀

周禮巾車。車官之長。掌公車之政令。辨其用與其旗物而等

敘之。治其出入。王之五輅。一曰玉路。玉飾其末。錫馬面當盧刻金為之。

樊馬大帶。纓馬鞅也左傳作繁纓。十有再就。以五采屬飾之十有二匝。建太常旗上。

畫日十有二旂。旗上綴十二旂。以祀。用祀天地。金輅金飾。鉤當馬胸。樊

纓九就建大旒畫交龍以賓同姓以封象輅象齒為飾朱樊纓

七就建大赤通帛之旗以朝用以視朝異姓以封革路輓之以革而漆龍

勒以龍文飾馬勒條纓五就建大白以即戎以封四衛木路前

讀為剪淺黑色樊鵠纓建大麾以田以封蕃國就者路馬之飾有一就再就九

就七就五就之別左傳旂纓昭其數者此也

朱熹曰輅者身之所乘足之所履其為用也賤運用

震動任重致遠其為物也勞且一器而工聚焉其為

費也廣賤物而貴飾之則易壞費廣而又增費之則

傷財此周輅之所以為過歟

臣按周人尚輿既於冬官設輿人等官掌作車之

事又設巾車之官屬於春官者蓋春官掌邦禮禮

必乘輅輅必有飾巾者設飾之物也

王之喪車有喪所乘之車五乘木車不漆者始遭喪乘之素車聖以白土

藻車聖以蒼土既練乘之駟車邊側有漆大祥乘之漆車黑漆車既禫乘之

司常掌九旗期也言與眾期於下之物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

為常交龍為旂通帛為旛雜帛為物熊虎為旗期也言與眾期

於鳥隼為旟龜蛇為旐全羽為旖析羽為旞九旗之帛皆用絳

禮記明堂位曰鸞車有虞氏之路也鉤車有曲與者夏后氏

之路也大路殷路也乘路周路也路大也君之所在以大為號門曰路門寢

日路寢故車為路車

秦金根車用金為飾謂為帝軫。又以輦為人君之乘。人君乘輦始此

漢制三輔黃圖。天子出車駕次第謂之鹵簿。有大駕。有

法駕。有小駕。大駕則公侯奉引。大將軍驂乘。太僕御屬

車八十一乘。作三行。尚書御史乘之。最後一乘垂豹尾。

豹尾以前皆為省中。備千乘萬騎。出長安。祀天於甘泉

備之。鹵簿之名始此

唐制。天子居曰衙。行曰駕。皆有衛有嚴。羽葆華蓋。旌旗

罕畢。車馬之眾盛矣。皆安居而不譁。人君舉動必以扇

出入。則撞鐘。庭設樂宮。道路有鹵簿。鼓吹。禮官百司必

備物而後動。蓋所以為慎重也。

臣按漢制朝會必陳乘輿法物於庭。謂之充庭車。

唐凡羽葆華蓋。旌旗罕畢。車馬之類皆備不止。以

車充庭也。

宋志。宋初因唐五代之舊。其殿廷之儀。則有黃麾大仗。

黃麾半仗。黃麾角仗。黃麾細仗。凡正旦冬至五月一日。

大朝會。大慶冊受賀。受朝則設大仗。月朔視朝則設半

仗。外國使來則設角仗。發冊受寶則設細仗。其鹵簿之

等有四。一曰大駕郊祀。大饗用之。二曰法駕。方澤明堂。

宗廟籍田用之。三曰小駕。朝陵封祀奏謝用之。四曰黃

麾仗。親征省方。還用之。此宋朝儀仗之制

臣按天下之貴一人而已。是故環拱而居。備物而動。文謂之儀。武謂之衛。一以明制度。示等威。一以慎出入。遠危疑也。所以表一人之尊大。聳萬姓之瞻仰。端在此矣。

○歷象之法

易賁之彖曰。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其運行以察四時之遷改。

革之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水火相息為革。革變也。

歐陽脩曰。天下之事。可革者多。而聖人必以歷言者。蓋最易差者莫如歷。而不可不脩者亦莫如歷也。

書。乃命羲和。義氏順和氏欽若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

時。

臣按為治之道。歲周於上。而天道明。統正於下。而人紀立。所以帝世命官。先羲和以掌歷象。有歷以紀其數。有象以觀其運。則日月運行。星辰次舍。運於天者有常行。驗於人者有常法。官政民庸。無不循其序。而得其理矣。

帝曰。咨。汝羲暨和。期周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以閏月定

四時成歲。

朱熹曰。歲有十二月。月有三十日。三百六十者。一歲之常數也。故日與天會而多五日。有奇為氣盈。月與

日會而少五日有奇為朔虛。合氣盈朔虛而閏生焉。故三歲一閏。五歲再閏。十有九歲七閏。則氣朔分齊。是為一章。

臣按期者。一歲之足日也。歲有省日。閏以補之。而三歲之日足。蓋無閏。則時不定。而歲不成。三年不閏。則差一月。而以正月為二月。九年不閏。則差三月。而以春時為夏時。寒暑反易。歲序不成矣。此治歷以定閏為先也。

在察璿珠璣也玉衡橫也謂橫簫也以齊遲速順逆無舛錯也七政日月五星

朱熹曰。以璿飾璣。所以象天體之轉運也。以玉為管

橫而設之。所以窺璣而齊七政之運行。猶今之渾天儀也。

洪範。四曰協用五紀。五者天之經紀。協所以合天也。

四五紀。一曰歲。二曰月。三曰日。四曰星辰。五曰歷數。

唐仲友曰。協用五紀。所以欽天道而治人事。有三義焉。步其數以授時。觀其文以察變。法其序以分職。堯典之歷象。授時之事也。周官之馮相實掌之。舜典之璣衡。察變之事也。周官之保章實掌之。洪範之庶徵。分職之事也。周官之司會實掌之。故曰聖人作則。以天地為本。以陰陽為端。以四時為柄。以日星為紀。蓋

五紀之謂也

詩。小雅。十月之交。其首章曰。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彼月而微。此日而微。今此下民。亦孔之哀。

朱熹曰。十月以夏正言之。建亥之月也。交。日月交會。謂晦朔之間也。厯法。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故日一歲而一周天。月二十九日有奇而一周天。又逐及於日而與之會。一歲凡十二會。晦朔而日月合。東西同度。南北同道。則月揜日而日爲之食。望而日月對。同度同道。則日亢月而月爲之食。然王者脩

德。行政用賢。去姦。能使陽盛。足以勝陰。陰衰。不能侵陽。雖日月當食。而月常避日。遲速高下。必有參差。而不正合。正對。所以當食不食也。若國無政。不用善。使臣子背君父。妾婦乘其夫。則陰盛陽微。當食必食。雖日行有常度。實爲非常之變。

周禮。大司徒。以土圭之灋。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

臣按。自周立表於陽城。漢人造厯。必先定東西。立晷儀。唐詔太史測天下之晷。凡十三處。宋測景。則

於浚儀之岳臺。元人測景之所。二十有七。舊說表八尺長。夏至之景。尺有五寸。千里而差一寸。唐一行。已嘗駁議八尺之表。表痺景促。古今用之。元郭守敬所謂表五倍其舊。懸施橫梁。每至日中。以符竅夾測。橫梁之景。折取中數。又隨所至之處。立表測景。考北極出地高下。夏至晷景長短。晝夜刻數。多寡。然後用以推驗其法。可謂精密矣。

馮相

乘視也。登高臺以觀天文次序也。

氏掌十有二歲。十有二月。十有二辰。十日。二十有八星之位。辨其敘事。以會天位。冬夏

致日。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敘。

吳澂曰。歲謂歲星。自寅至丑。歷十二舍爲一紀。月謂斗建。自正月至十二月。歷十二朔爲一歲。辰謂地支。日謂天干。二十八星。卽角亢等二十八宿也。敘事謂東作南訛。西成朔易。辨此則歲月日辰星之位。皆得其會合之故矣。致日。夏至冬至也。致月。春分秋分也。天度。一月易一位。一時易一方。推之日月所經。正在分至爲天度之中。分至之氣正。則四時之序亦正矣。保守也。世守天文之變。章氏掌天星。以志日月星辰之變動。以觀天下之遷。變動。辨其吉凶。日月星辰之變動。順則吉。逆則凶。故觀變動可辨吉凶。以星土辨九州之地。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以觀妖祥。以十

有二歲之相觀天下之妖祥以五雲之物也辨吉凶水

旱降豐荒之禳象以十有二風察天地之和命乖別之

妖祥凡此五物也者以詔救政訪序事

禮記月令孟春之月乃命太史守典奉法司天日月星

辰之行宿離不貸讀天文進退度數以初為常

春秋左傳文公元年曰於是閏三月非禮也先王之正

時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履端於始序則不

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

杜預曰閏當在僖公末年誤於今年三月故曰非禮

步歷之始以為術之端首期二百六十有六日而必

分為十二月者舉中氣以正月有餘日則歸之於終

積而為閏故言歸餘於終斗建不失其次寒暑不失

其常故無疑惑四時得所則事無悖理

六年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厚

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為

民

漢揚子或問渾天曰洛下閎營之鮮於妄人度之俱武帝時

人耿中丞象之宣帝時人即壽昌也幾幾近其理也乎莫之能違也談天

者無能違請問蓋天曰蓋哉蓋哉應難未幾也再言蓋哉者應難以事未

有近其理也

臣按自洛下閎造渾天之後。魏晉以來。率因之以爲儀。至宋朝熙寧沈括之儀。宣和璣衡之制。始詳密精緻。有出於淳風令瓚之表者。靖康之亂。儀象之器盡歸於金。元人襲用金舊而規環不協。難復施用。於是郭守敬乃創爲簡儀。抑儀及諸儀表。其說以爲昔人以管窺天。宿度餘分約爲大半。少未得其的。乃用二線推測於餘分。纖微皆有可考。而又當時四海測景之所。凡二十有七。東極高麗。西極滇池。南踰朱崖。北盡鐵勒。皆古人所未及爲者。其法具載元史。而其儀表至今遵用之。

史記。太史公曰。神農以前尚矣。黃帝考定星歷。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閏餘。於是。有天地神祇物類之官。是謂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神降嘉生。五穀民以物享。災禍不生。所求不匱。少皞氏之衰也。九黎亂德。民神雜擾。顛頊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火正黎司地以屬民。使復舊常。無相侵瀆。其後三苗服九黎之德。故二官廢職。閏餘乖次。堯立羲和之官。明時正度。則陰陽調。風雨節。民無夭疫。伊耆禪舜。戒云。天之厯數在爾躬。舜亦以命禹。是固王者所重也。夏正以正月。殷正以十二月。周正以十一月。蓋三王之正。若循環窮則反本。天下有道。則

不失紀序。無道則正朔不行於諸侯。幽厲之後。周室微。陪臣執政。史不記時。君不告朔。故疇世世相傳為疇人子弟分散。機祥廢而不統。周襄王二十六年閏三月。而春秋非之。先王之正時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其後戰國並爭。不遑念及。獨鄒衍明於五德之傳。散消息之分。以顯諸侯。而亦因秦滅六國。亦頗推五勝。自以為獲水德之瑞。正以十月。色尚黑。然歷度閏餘。未能睹其真也。漢興。高祖亦以為獲水德之瑞。張蒼等咸以為然。孝文時。魯人公孫臣言宜更元。改正朔。易服色。當有瑞黃龍見。張蒼以為非。是罷之。今上武帝即位。招致方士。唐都

人名分其天部。而巴地名洛下閎。運算轉歷。然後日辰之度。與夏正同。乃改元更官號。以七年為太初元年。

臣按先儒謂深於律歷。作為律歷書志。自漢而下。太史公一人而已。蓋司馬氏世為太史。故於歷法。非徒能言之。蓋有所授受也。說者謂司馬氏律歷書。即太初歷法也。司馬氏嘗言六律為萬事根本。故太初歷法皆本於律。先儒謂洛下閎算法。其法以律起歷。曰律容一會積八十一寸。則一日之分也。是知黃鍾之律容一會長九寸九分八十一。則為八十一分。漢歷統母日法。則本諸此也。唐志亦

曰。漢造歷始以八十一分爲統母。其數起於黃鍾之龠。其法亦本於律。蓋謂以律之數起歷。司馬氏分律歷爲二書。劉歆合而爲一。班固因之以爲志。豈無意哉。今觀班固述司馬氏之言。以爲志。其間有曰。史官喪紀。疇人子弟分散。解者謂家業世世相傳爲疇。則知星歷之學。必須世業明矣。又曰。是時御史大夫倪寬明經術。上詔寬與博士共議。則知治歷明時。必須儒者。不宜專任技術明矣。又曰。姓漢時大典星官姓射名姓等奏。不能爲算。願募治歷者。更造密度。則知明歷之官。必須通算術者。又明矣。此三

事者可爲後世治歷者之節度。

蔡邕天文志曰。言天體者三家。一曰周髀。二曰宣夜。三曰渾天。宣夜學無師說。周髀數術具在。考驗天象。多所違失。故史官不用。惟渾天近得其情。今史官所用候臺銅儀。則其法也。立八尺圓體之度。而具天地之形。以正黃道。以察發斂。以行日月。以步五緯。精微深妙。萬世不易之道也。

虞喜曰。宣明也。夜幽也。幽明之數。其術兼之。故曰宣夜。但絕無師說。不知其狀如何。周髀之術。以爲天似覆盆。蓋以斗極爲中。中高而四邊下。日月旁行繞之。

日近而見之爲晝。日遠而不見爲夜。渾天者以爲地在其中。天周其外。日月初登於天。後入於地。晝則日在地上。夜則日入地下。

王蕃曰。天之形狀似鳥卵。天包地外。地猶卵之裏黃。圓如彈丸。故曰渾天。言其形體渾渾然也。

臣按。璣衡之象。或謂起於宓戲。或謂作於帝嚳。或又云。羲和舊器。非舜創爲。馬融謂上天之體不可測。知天事者。惟有璣衡。卽今渾天儀也。王蕃亦謂渾儀之制。置天梁地平。以定天體。爲四游。以綴赤道者。此謂璣也。置望筒。橫簫於儀中。以窺七曜之

行。而知其躔離之次者。此謂衡也。若六合儀。三辰儀。四游儀。並列爲三重者。李淳風所作。而黃道儀者。一行所增也。始張衡祖洛下閎。耿壽昌之法。別爲渾象。寘輪密室。以漏水轉之。以合璿璣所加星度。則渾象本別爲一器。唐李淳風。梁令瓚。祖之始。與渾儀並用。宋沈括所上渾天之儀。載在宋史。其論精密。有志於衍古儀象者可考也。

唐志曰。厯法尚矣。自堯命羲和。厯象日月星辰。以閏月定四時。成歲。其事略見於書。夏商周以三統改正朔。厯已不同。而其法不傳。至漢造厯。始以八十一分爲統母。

其數起於黃鍾之龠而其法一本於律。劉歆以春秋易象推合其數蓋傳會之說也。至唐一行始專用太衍之策則歷述又本於易矣。蓋歷起於數數者自然之用其用無窮而無所不通於律於易皆可以合其要在於候天地之氣以知四時寒暑而仰察天日月星之行運以相參合而已。然四時寒暑無形而運於下。夫日月星有象而見於上。二者動而不息。一有一無出入升降或遲或疾不相爲謀其久而不能無差忒者勢也。故爲歷者其始未嘗不精密其後多疏而不合亦理之然也。不合則屢變其法以求之。自堯舜三代以來歷未嘗同也。唐

自太初至麟德歷二十三家與天雖近而未密也。至一行密矣。其倚數立法固無以易也。

五代史司天掌日月星辰之象。周天一歲四時二十四氣七十二候。行十日十二辰以爲歷而謹察其變者以爲占。占者非常之兆也。以驗吉凶以求天意以覺人事其術藏於有司。歷者有常之數也以推寒暑以先天道以勉人事其法信於天下。術有時而用法不可一日而差。差之毫釐則亂天下之序乖百事之時。蓋有國之所重也。後世之學一出於陰陽之家其事則重其學則末。必得布算積分。甲子朔旦夜半冬至日月五星皆會於

大學衍義補輯要 卷八
子謂之上元。以爲歷始。蓋自漢而後。其說始詳見於世。其源流所自。止於如此。自是以來。歷家之術。世多不同。未始不本於此。曆天不之氣非百華之律蓋亦隨之
宋志。宋興百餘年。司天數改歷。其說曰。歷者歲之積。歲者月之積。月者日之積。日者分之積。又推餘分置閏。以定四時。非博學妙思。弗能考也。夫天體之運。星辰之動。未始有窮。而度以一法。是以久則差。差則敝。而不可用。歷之所以數改造也。物銖銖而較之。至石必差。况於無形之數哉。曆建立去回無以是也

自大臣按自古帝王先正歷象所以前民用授人時也

夫聖人於天地之理。考驗推測。無有不盡。傳之稍久。其應輒差。何哉。蓋天地之數。其妙不可測。常在於秒忽毫釐之際。而其象與氣。推移盈縮。有時不齊。故雖聖智不能盡窮。嘗因其差而正之。先儒程氏有言。歷象之法。大抵主於日。日一事正。則其他可推。洛下閎之作歷。言數百年後當差一日。何承天遂立歲差法。後亦不定。獨邵堯夫立差法於日月交感之際。以陰陽虧盈求之。遂不差。朱子亦曰。歷不能無差。今之學歷者。但知歷法。不知歷理。能布算者。洛下閎也。能推步者。甘公石公也。洛下閎

等但知歷法。揚雄知歷法。又知歷理。國家承用勝國之歷。乃許衡郭守敬等所訂定者。踰年二百不能不差。請於歷官疇人之外。別加詢訪。必有能明歷理之揚雄。善立差法之邵堯夫者出焉。以為聖朝了此一大事。

元志。至元中。詔許衡王恂郭守敬。改治新歷。名曰授時歷。

臣按歷法至元郭守敬可謂度越千古矣。古稱善治歷者若宋何承天。隋劉焯。唐傅仁均。僧一行之。流最為傑出。今以其歷與至元庚辰冬至氣應相

較。率多舛戾。而以新歷上推往古。無不脗合。則推之千載以下。其必不惑可知矣。雖然。天時不齊。則不能皆同。必更元立法。以同之。隨時考驗。以合於天。杜預曰。治歷者當順天以求合。非為合以驗天。蔡邕曰。以籌算為本。以天文為驗算之。既積驗之。既合。則在人。在天。審而在天。在天。天定矣。

○圖籍之儲

易。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文契。合約也。言字契。不能記以

書識之事不能信以契約之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夫。此字書之祖也

臣按聖人作書契。原為百官萬民。後世乃用以逞

虛誕浮夸之辭載怪僻淫蕩之事豈聖人始制文字之意。

周禮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安擾邦國。

此後世地志圖經之始

臣按國朝洪武中命儒士魏俊民等編類天下郡縣地理形勢降附始末為大明志永樂中文遣官分行天下採摭事實然未成書英宗命儒臣因其舊脩成大明一統志載古今事跡紀形勝備風俗考沿革廣見聞比大司徒所掌之圖則已倍之然所謂建邦之土地人民之數則未備焉請依周禮

別為一籍兩畿十三藩及府州縣各為一圖縣合於州州合於郡郡合於藩總為天下圖掌於戶部凡疆域道里山川物產里數戶口錢穀皆具其中一有取舍斂散按圖而考案如指掌矣此成周盛時大司徒佐王安擾邦國之首務

小史掌邦國之志

記奠也

繫世辨昭

父謂昭子謂穆之穆

王昭禹曰父子相代曰世世之所出曰繫奠繫世以知其所出辨昭穆以知其世序此皆有書小史定而辨之

臣按古者封建分土列爵在其邦國者各有其國

之私書所謂志也。魏晉以來官有簿狀。家有譜系。官之選舉必繇於簿狀。家之婚姻必繇於譜系。歷代並有圖譜局。置郎令史以掌之。仍用博通古今之儒。知撰譜事。凡百官有家狀者。則上之。官為考定。詳實藏於秘閣。副在左戶。若私書有濫。則糾之以官籍。官籍不及。則稽之以私書。所以人尚譜牒之學。家藏譜系之書。自五代以來。其書散佚不傳。非獨無官秘閣左戶之藏。士大夫亦鮮能通譜牒之學。今制惟勳臣武胄。有世官者。襲替之際。具其宗圖藏在所司。文臣之初應舉入官者。亦具家狀。

既仕之後。不復究矣。此亦一缺典也。

外史掌書外令。王令下畿外也。掌四方之志。以知風俗所尚如晉乘楚檇杌魯春秋也。

掌三皇五帝之書。以考古昔所行。掌達書名於四方。使天下皆知有書此也。

臣按今郡縣皆有圖經地志。藏其副於學校。而總

收於禮部。藏於內閣。朝廷又頒五經四書於天下

學校。使教官掌之。亦周官外史之遺意也。

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

臣按先儒謂掌天下之地圖。而隸於司馬。謹之也。

戰國策士每言窺周室。則可以按圖籍。爭天下。太

史公言地形阨塞不宜在諸侯王。然則古人圖志雖司徒營之。卽藏之司馬。秘不得見。所以弭盜而防患也。蕭何入秦。獨收圖籍。自漢掌之。司空浸以泄露。當時如淮南諸王。皆按輿地圖謀反。以此知古人之慮遠矣。

春秋左傳。昭公十二年。楚子狩于州來。左史倚相趨過。

王曰。是良史也。是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邱。

伏義神農黃帝之書

謂之三墳言大道也。少昊顓頊高辛唐虞之書。謂之五典。言常道也。入卦之說。謂之八索。求其義也。九州之志。謂之九邱。邱聚也。言九州所有土地所生風氣所宜。皆聚此書也。

臣按三墳五典之說始見於此。孔安國謂此卽上

世帝王遺書。則是書其來久矣。周禮外史所掌。掌

於朝廷職官者也。左史倚相所讀。傳於學士大夫

者也。今三皇五帝之書。傳於世者。惟堯舜二典。其

他如九頭萬龍攝提等十紀。其說荒誕不經。宋毛

漸所得之三墳。則又偽妄顯然。斷非古昔舊典。孔

子刪書。始於堯舜。其所以爲萬世法者。皆日用常

行之理。帝王大經大法。無出此矣。

史記孔子之時。周室微而禮樂廢。詩書缺。追迹三代之

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古者詩三千餘篇。

孔子去其重。取其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

之盛至幽厲之缺。三百五篇孔子皆絃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禮樂自此可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孔子以詩書禮樂教子弟。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魯哀公十四年春。狩大野。叔孫氏車子鉏商獲獸。以爲不祥。仲尼視之曰。麟也。取之曰。河不出圖。雒不出書。吾已矣夫。乃因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

朱熹曰。孔子刪詩書定禮樂脩春秋贊周易皆傳先王之舊。

臣按萬世儒道宗於孔子。天下書籍本於六經。六經者萬世經典之祖也。爲學而不本於六經。非正學。立言而不祖於六經。非雅言。施治而不本於六經。非善治。是以自古帝王欲繼天而建極。闡道以爲治。莫不崇尚孔子焉。所謂崇尚之者。非謂加其封號。優其祀典。復其子孫也。明六經之文。使其義之不舛。正六經之義。使其道之不悖。行六經之道。使其言之不虛。夫然斯謂崇尚孔子也已。

秦始皇三十四年。燒詩書百家語。

臣按秦無道之罪十數。如壞井田。刑三族。坑儒生。罪妖言之類。然皆一時事也。若夫詩書百家語。自

古帝王精神心術之所寓。天地古今生人物類義。理政治之所存。今世賴之以知古。後世賴之以知今者也。乃以一時之私意。付之烈焰。蕩為寒灰。貽千萬世無窮之恨。嗚呼。秦之罪。上通於天矣。始皇李斯。所以為萬世罪人歟。

漢書藝文志序曰。昔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戰國縱橫。真偽分爭。諸子之言。紛然轂亂。至秦患之。乃燔滅文章。以愚黔首。漢興。改秦之敗。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於是建藏書之策。置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秘府。至成帝

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

夫劉向校諸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

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畢向也。

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會向卒。哀帝復使向

子歆卒父業。歆於是總羣書而奏其七略。故有輯略。諸書

總要有六藝略。六經有諸子略。有詩賦略。有兵書略。有術數

略。有方技略。此。前漢藏書始末。

光武中興。篤好文雅。明章繼軌。尤重經術。四方鴻生鉅

儒負帙自遠。至者不可勝算。石室蘭臺。彌以充積。又於

東觀及仁壽閣。集新書校書郎班固。傅毅等典掌焉。並

依七略而為書部。明帝幸三雍禮畢。帝正坐自講。諸儒執經問難於前。建初中。大會諸儒於白虎觀。考詳同異。連月乃罷。肅宗親臨。稱制監決。如石渠故事。初。光武遷還洛陽。其經牒秘書載之二千餘兩。自此以後。參倍於前。及董卓移都之際。吏民擾亂。競共剖散。其縑帛圖書。大則連為帷蓋。小乃制為滕囊。及王允所收。而西者裁七十餘乘。道路艱遠。復棄其半矣。後長安之亂。一時焚蕩。莫不泯盡焉。此後漢藏書始末

臣按書籍之在世猶天之有日月也。天無日月。天之道廢矣。世無書籍。人之事泯矣。自經秦火。書籍

散亡。漢興多方求之。哀帝時。劉歆總羣書著七略。凡三萬三千九十卷。而古書漸漸出矣。不幸遭王莽之亂。焚燒無遺。迨夫光武好文雅。重經術。古書次第復出。藏之辟雍。東觀。蘭臺。石室。宣明。鴻都。非一所也。不幸又有董卓之亂。焚蕩泯盡。魏氏代漢。採掇遺亡。分為甲乙丙丁四部。合二萬九千九百四十五卷。晉惠之世。靡有子遺。東晉鳩聚。其見存者。但為三千一十四卷而已。歷宋齊梁隋。以漸而積。至三萬七千餘卷。

隨開皇中。秘書監牛弘表請分遣使人。搜討異本。每書

一卷賞絹一疋。校寫既定。本卽歸主。於是民間異書往往閒出。

臣按牛弘上表。謂經籍自周衰。孔子刪述後。凡有五厄。秦人吞六國。墳籍掃地。一厄也。王莽之末。並從焚燼。二厄也。獻帝移都西京。燔蕩。三厄也。晉世劉石憑陵。從而失墜。四厄也。侯景破梁。悉送荊州。周師入郢。焚之外城。五厄也。臣竊謂自隋以後。唐有祿山黃巢之亂。宋有女真蒙古之禍。極而至於至正之末。其爲厄又不止五矣。

唐分書爲四類。曰經史子集。而藏書之盛。莫盛於開元。

貞觀中。魏徵虞世南顏師古繼爲秘書監。請購天下書。選五品以上子孫工書者爲書手。繕寫藏於內庫。元宗命馬懷素爲脩圖書使。與褚無量整比。尋置脩書院。其後兩都各聚書四部。以甲乙丙丁爲次。列經史子集四庫。其本有正有副。安祿山之亂。尺簡不藏。元載爲相。奏以千錢購書一卷。又命拾遺苗發等使江淮括訪。至文宗時。鄭覃侍講。進言經籍未備。因詔秘閣搜採。於是四庫之書復完。分藏於十二庫。黃巢之亂。存者蓋尠。

此唐一代藏書始末

歐陽脩曰。六經焚於秦。復出於漢。其師傳之道中絕。

簡編脫亂訛缺。學者莫得本真。於是章句之學興焉。其後傳註箋解義疏之流轉相講述。聖道粗明。然其說已不勝繁矣。至於三皇五帝以來世次。國家興滅。終始僭竊偽亂。史官備之。而傳記小說外暨方言地理。職官氏族。皆出於史官之流也。自孔子方脩明聖經。以紕繆異。而老子著書論道德。接乎周衰。戰國游談放蕩之士。田駢慎到列莊之徒。各極其辯。而孟軻荀卿始專脩孔氏以折異端。然諸子之論各成一家。自前世皆存而不絕也。夫王迹熄而詩亡。離騷作而文詞之士興。歷代盛衰。文章與時高下。其變態百出。

不可窮極。何其多也。六經之道簡嚴易直。而天人備故愈久而益明。其餘作者衆矣。質之聖人。或離或合。然精深宏博。各盡其術。而怪奇偉麗。往往震發於其間。此所以使好奇愛博者不能忘也。然彫零磨滅。亦不可勝數。豈其文華少實。不足以行遠歟。而俚言俗說。猥有存者。亦其有幸不幸歟。

五代後唐莊宗募民獻書。及三百卷。授以試銜。其選調之官。每百卷減一選。

明宗長興中。初定國子監。校定九經。雕印賣之。

雕印書籍始此

葉夢得曰。唐以前書籍皆寫本。人以藏書爲貴。精於

讎對故往往皆有善本。學者以傳錄之艱故其誦讀亦精詳。五代時馮道始奏請官鑄板印行。宋淳化中復以史記前後漢付有司摹印。自是書籍刊鑄益多。士大夫不復以藏書爲意。學者易於得書其誦讀亦因之減裂矣。

臣按自有板本以來。學者易於得書。不必假借鈔錄。誠莫大之利。然刻本多承訛襲舛。有誤學者。乞命儒臣將九經十九史及諸儒所著述。有補於正道名教者。嚴加校正。字畫行款。必須正當歸一。命工鉅梓。藏於國子監。付典籍掌之。遇天下板本有

缺文疑義。咸來取正。是亦一道德以同文之一端也。

周世宗以史館書籍尚少。銳意求訪。凡獻書者悉加優賜。以誘致之。而民間之書。傳寫舛誤。乃選常參官三十人。校讎刊正。令於卷末署其名銜。

宋初有書萬餘卷。其後削平諸國。收其圖籍。及下詔遣使購求散亡。三館之書稍復增益。太宗建崇文院。徙三館書以實之。又分三館書萬餘卷。別爲書庫。名曰秘閣。真宗命三館寫四部書二本。置龍圖閣及太清樓。而玉宸殿四門殿亦各有書萬餘卷。已而王宮火。延及崇文

秘閣書多煨燼其僅存者遷於右掖門外謂之崇文外院。命重寫書籍。選官詳覆校勘。掌以參知政事一人領之。仁宗既新作崇文院。命學士張觀等編四庫書。做開元四部錄為崇文總目書。神宗改崇文院為秘書省。徽宗更崇文總目為秘書總目。詔求士民藏書。其有秘而未見之書。足備觀采者。仍命以官募工繕寫。自熙寧以來。搜訪補葺。至是為盛矣。迨夫靖康之難。宣和館閣之儲蕩然無遺。高宗移蹕臨安。乃建秘書省於國史院之右。搜訪遺闕。屢優獻書之賞。於是四方之藏稍稍復出。館閣編輯日益富矣。此宋一代藏書始末

史臣曰。宋朝前後三百餘年。其治化風氣。雖不足擬倫三代。然其君汲汲於道藝。其臣以學術為先務。學士縉紳。談道德性命之學。不絕於口。豈不彬彬乎周之文哉。宋之不競。或以為文盛之弊。遂歸咎焉。此以功利為言。非知道之論也。自南渡迄於終祚。國步艱難。軍旅之事。日不暇給。而君臣上下。猶務文學。有非前代之所及也。

○權量之謹

書。舜典。同律。

候氣之管

度量衡。

度有丈尺。量有斛斗。衡有斤兩。皆取法於律。

臣按律以作樂。帝世巡守。所至同律。必及度量衡。

誠以三者分寸龠合銖兩皆起於黃鍾而與候氣之律同出於一。按律可以制度量衡而考度量衡亦可以制律。此聖人制律而及度量衡之本意也。度量衡各有常制不同則操執者有增減交易者有欺詐監守出納者有侵尅陪備所關蓋亦不小。唐虞之世民淳俗厚尚不之遺。况後世民偽日滋之時乎。乞申明舊制校正官之尺量斗斛權衡又於市場交易處懸掛以為民式。有不如式者坐其所司及所造所用之人。是亦王政之一端也。

五子之歌曰。明明我祖。禹也萬邦之君。有典有則。貽厥子

孫。關

通也石和

也。鈞。王府則有。

百二十斤為石三十斤為鈞五權之最重者也

臣按聖王本律作器以一天下。非止鈞石而五子舉大禹典則止言鈞石。何哉。先儒謂法度之制始於權權與物鈞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是權衡者又法度之所出也。夫萬物輕重取信於權衡。五權輕重歸極於鈞石。是雖一器而與太宰所掌之六典八則同為祖宗所遺承主器而出治者烏可忽也。

周禮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同其數器。壹其度量。大行人王之所以撫邦國諸侯者。十有一歲。同度量。同

陳氏者。然後知先王於巡守之時。必同度量衡。於行政之初。必審權量者。其爲慮深矣。

禮記王制。古者以周尺八尺爲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

爲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

卽詩言南東其畝也

百四十六畝三十

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

臣按孟子言仁政。必自經界始。所謂經界者。治地分田。經畫其溝塗。封植之界也。後世田不井。授界限盡廢。所以經界者。不過步其遠近。廣狹以計頃畝之數耳。然大江以北。平原廣野。步算固亦無難。惟江南之地。山林險隘。溪澗阻隔。欲一一經畫之。

豈非難事。古人丈量之法。書史不載。王制此文。亦止言古今尺步畝田之數。而不具其丈量之法。今世量田所用步弓。不知果古法否。然傳用已久。未必無所自也。但地勢傾側。紆曲尖邪之處。其折量紐算爲難。小民亦不盡曉。是以任事之人。易於作弊。宋南渡初。李椿年言經界不正十害。首行於平江。然後推及於諸郡。當時亦以爲便。惟閩之汀漳泉三郡未及行。朱子知漳州。言於朝。力主行之。然竟沮於言者。或曰。宋人經界之法。可行否。歟。曰。何不可之有。使天下藩服郡縣。皆得人如李椿年。朱

熹鄭昭叔斯行矣。然非大臣有定見，得君之專，以主之於上，豈能不搖於羣議而終於必行哉。

月令：仲春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鈞平也衡稱上石百二十斤

角校也斗正權稱概執以平量者

仲秋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平權衡，正鈞石，角斗甬。

臣按古盛王凡有施為，必順天道，是以春秋二仲之月，晝夜平等，各五十刻，故於此二時審察度量，權衡以驗其同異，或長或短，或多或少，或重或輕，皆有以正而均之，使皆適於平焉。後世事不師古，無復順時之政，雖有度量權衡之制，一頒之後聽

民自為，無復審察校量之令，有累數十年而不經四檢，意者况一歲再舉乎。此民偽所以日滋，國政所以黃鐘不平也。

前漢律志：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

鐘之長，以子穀秬黍黑色者中不大不小者一黍之廣，度之九

十分，黃鐘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

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職在內官，廷尉掌之。

臣按以上言度，五度之義，分者可分列也，寸者寸

也，尺者獲也，丈者張也，引者信也。

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鐘之龠。

用度數審其容。

因度以生量審其中所容多少

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

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概。合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

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嘉善矣。職在太倉。大司農掌之。

臣按以上言量。五量之義。龠者躍也。躍微動氣而

升者登也。斗者聚也。斛

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

權者銖兩斤鈞石也。所以稱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於

黃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

四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而五權

謹矣。

臣按以上言權。五權之義。銖者殊也。物絲忽微。始

至於成著。可殊異也。兩者兩黃鍾律之重也。斤者

明也。鈞者鈞也。石者大也。

秦始皇時一衡石丈尺。

石指斗筒非鈞石之石也。後世以斛為石。始此。

宋太祖詔有司精考古式。作為嘉量。以頒天下。凡四方

斗解不中度。不中式者。皆去之。又詔有司按前代舊式。

作新權衡。以頒天下。禁私造者。

太宗詔令詳定稱法。著為通規。

臣按太祖太宗皆起自民間。熟知官府出納之弊。

故在位首以謹權量為務。史謂比用大稱。如百斤

者皆懸鈞於架。植環於衡。或偃手。或抑按。則輕重懸絕。於是更鑄新式。悉絲索黍而齊其斤石。不可得而增損也。又令每用大稱。必懸以絲繩。既置其物。則却立以視。不可得而抑按。由是觀之。可見人君愛民。凡害民者。無不預為禁革。雖一毫之物。不使過取於民。彼具文移。著律例。約束非不備。刑罰非不嚴。然利之所在。人惟見利而不見害。往往法外以巧取。依法以為姦。孰若每事立為一法。如宋之權衡。齊其斤石。不得增損。又俾操執者。不得按抑耶。

程頤曰。為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讀法平價。皆不可闕。

○寶玉之器

書舜典。輯斂也五瑞。信也既月。乃日覲四岳羣牧。班瑞于羣后。

朱熹曰。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男執蒲璧。五等諸侯執之。以合符於天子。而驗其信否也。

禹貢。揚州厥貢瑤琨。梁州厥貢璆。雍州厥貢惟球琳琅玕。

臣按玉之為物。自古有之。堯舜之世。已為圭璧。禹
 夏之時。貢有玉石。戰國時。卞和所獻。出於荆山。漢時。
 關中之藍田。幽州之玉田。皆有玉焉。是時西域未
 通中國也。今中國未聞有出玉之處。所用之玉。皆
 來自于闐國。來于闐之玉。有元白綠三種。皆出於河。
 與古所謂石韞玉。而山輝者有異。是則中國之玉。
 出於石而必用斲。外夷之玉。生於水而必用撈也。
 古人以玉比德。無故不去其身。用為器用。雜佩之
 類。不一而足。今閭閻小民。有不識者。何古多而今
 少耶。由是推之。漢之金。以斤計。每以萬為言。唐以

兩計。已少於漢。宋又少於唐。今又少於宋。無乃數
 千年之後。中國之金。殆將與玉同耶。是不可不為
 之限節也。

詩大雅之棫樸。曰。濟濟辟王。左右奉璋。奉璋峩峩。又曰。
 追琢其章。金玉其相。

周禮天官玉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共王之服玉。佩玉珠
 玉。

春官大宗伯。以玉作六瑞。以等猶齊邦國。王執鎮安鎮
 圭。公執桓柱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男執蒲

璧。

臣按此卽舜典所謂輯五瑞者蓋自帝世已有之矣。六瑞之制其形有圭之銳。璧之圓。以象天之體。用其名有鎮。桓。信。躬。穀。蒲。以別君德之隆殺。信。躬之名則取諸身而象之也。鎮。桓。穀。蒲之名則取諸物而象之也。

以玉作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南方。以白琥禮西方。以元璜禮北方。皆有牲幣。各放其器之色。玉者純陽之精。氣所結故實之。

禮記曲禮玉曰嘉玉。無瑕之玉也。

玉藻天子搢插也珽亦笏也。珽無方。正於天下也。諸侯荼

舒遲之義也。前詘後直讓於天子也。大夫前詘後詘無所不讓也。

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宮羽。徵角宮羽玉聲所中。不言商者西方肅殺也。

臣按古者玉人造玉必有其度。然後能使其聲協於角徵宮羽之音。其大小厚薄必有等差。惜後世無傳也。

聘義。夫昔者君子比德於玉焉。溫潤而澤。仁也。縝也。密

以栗。堅貌也。廉而不劌。傷也。義也。垂之如隊。禮也。叩之其

聲清越。猶揚也。以長其終詘。絕止貌也。然樂也。瑕。玉病不揜瑜。玉中

美者瑜不揜瑕忠也。孚尹旁達信也。氣如白虹天也。精神

見於山川地也。圭璋特達德也。天下莫不貴者道也。

春秋定公八年盜竊寶玉大弓。九年得寶玉大弓。

胡安國曰魯失其政陪臣擅權雖先公分器猶不能

守而盜得竊諸公官其能國乎。故書失書得所以譏

公與執政之臣見不恭之大也。

唐肅宗寶應中楚州言尼真如恍惚登天見上帝賜以

寶玉十三枚云中國有災以此鎮之羣臣表賀。

范祖禹曰堯命重黎絕地天通蓋惡巫覡矯妄而誣

天罔民也後世主昏於上民迷於下黷亂天地無所

不有。肅宗父子不相信妖由人興故姦偽得以惑之。

獲寶不一月而二帝崩吉凶之驗亦可睹矣。

○工作之用

易曰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莫大乎聖人。

作結繩而為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斲木為耜揉木

為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斷木為杵掘地為

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此聖人制器尚象之事

書。帝曰疇若順其理而治之子工。兪曰垂哉。帝曰兪咨垂汝共

工。

周禮太宰以九職任萬民。五日百工飭脩治為器化變轉為用八

材。

鄭元曰。八材。珠曰切。象曰磋。玉曰琢。石曰磨。木曰刻。金曰鏤。革曰剝。羽曰析。

周禮考工記。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或坐而論道。或作而行之。或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或通四方之珍異以資之。或飭力以長地材。或治絲麻以成之。坐而論道。謂之王公。作而行之。謂之士大夫。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通四方之珍異以資之。謂之商旅。飭力以長地材。謂之農夫。治絲麻以成之。謂之婦功。

智者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百工之事。皆聖人之作也。爍金以爲刃。凝土以爲器。作車以行陸。作舟以行水。此皆聖人所作也。天有時。地有氣。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後可以爲良。材美工巧。然而不良。則不時。不得地氣也。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

禮記曲禮。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典制六材。

臣按禮記六工與考工記稱名雖異。所治之事則

同。

月令孟冬之月命工師效功陳祭器按度程毋或作為淫巧以蕩上心必功致緻為上物勒工名以考其誠信也功有不當精美而不堅固必行其罪以窮其情

臣按虞廷九官共工居其一所掌之事雖若輕而小而其所以關係者君心之收斂放蕩存焉嗚呼國家之患孰有大於君心之蕩者哉人君一心萬化之本天下安危生靈休戚皆由乎此耿耿方寸閒耳使其常囿於禮法之中則必不肯輕費民財輕勞民力財不費則斂於民也薄力不勞則役於

民也輕而天下安矣苟其心蕩焉出於禮法之外宮室之奉必欲其壯麗服飾之奉必欲其華美器用之奉必欲其精緻則必費財而勞民而人有不堪者矣然是心也斂之則難蕩之則易其始未嘗不起於細微其終乃至於滔天而不可救止此箕子於紂之用象箸知其必為玉杯玉杯尚可其後乃至於瓊宮瑤臺而無已焉由是以觀古人防未然之欲而謹於其微其意深矣其慮遠矣

漢宣帝時王褒上言宜減樂府省尚方明示天下以儉古者工不造瑠瑒雕琢商不通侈靡非工商之獨賢政

教使之然也。民見儉則歸本。本立而未成。

臣按書云。不作無益害有益。蓋先王尚象制器。無非有益於人生日用者也。專以一官司百工之事。後世乃立尚方之官。聚奇巧。製珍異。一器而費百器之材。一工而費百工之力。何苦奪生民衣食。勞生民筋力。為此無益之事哉。張蘊古云。瓊其官而瑤其臺。所居不過容膝。糟其邱而酒其池。所食不過適口。臣謂器用亦然。

南宋明帝時。淮泗用兵。府藏空竭。內外百官。並斷俸祿。而明帝奢費過度。每所造器用。必為正御。副御。次副。各三十枚。嬖倖用事。貨賂公行。

唐置少府監。掌百工技巧之政。中尚署令。掌供郊祀圭璧。天子器玩。后妃服飾。雕文錯綵之制。此唐掌工作之官

臣按中尚令。掌供郊祀圭璧。以祀天。享帝者也。而又兼掌天子翫器。后妃服飾。雕文錯綵之制。母乃近於褻乎。

宋太祖收偽蜀圖書法物。皆不中度。悉命焚毀。孟昶服用奢僭。至於溺器。亦褻七寶。遽命碎之。曰。自奉如此。欲無亡得乎。上躬履儉約。乘輿服用。皆尚質素。

太宗淳化中。令左藏庫籍所掌金銀器皿之屬。悉毀之。

大學衍義補遺 卷八
有司言中有制作精巧者欲留以備進御。上曰：將焉用此。汝以奇巧為貴。我以慈儉為寶。卒皆毀之。

臣按太宗於金銀器之精巧者且毀之。况肯聚工以為寶石奇玩也哉。所謂汝以奇巧為貴。我以慈儉為寶。大哉。王言可為百世師法。

又有司言：油衣纒幕損者數萬段。欲毀棄之。上令煮浣。染以雜色。刺為旗幟數千。

臣按太宗於油衣纒幕之損者尚不忍棄遺。則其於物之成用者其肯棄遺之乎。仁明之君其愛惜微物如此。

○章服之辨

書舜典曰：明試以功。車服以庸。

民功曰庸

臯陶謨：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

尊卑采章之各異天所以命有德者也

周禮：大司徒以本俗安萬民。六曰同衣服。

同猶齊也。民雖富者衣服

不得獨異

隋文帝始服黃。百官常服同於庶人。皆著黃袍。

胡寅曰：章服所以辨上下也。隋文儉約。施之宮闈燕

私。可也。與庶人同。而坐乎廟朝。儉不中禮。不足以法。

唐太宗詔：三品以上服紫。四品五品服緋。六品七品以綠。八品九品以青。高宗上元中。敕文武三品以上服紫。

金玉帶。四品五品服緋金帶。六品七品綠銀帶。八品九品青。鍤石帶。庶人黃銅鐵帶。永徽中。五品以上隨身魚銀袋。以防召命之詐。出內必合之。三品以上金飾袋。咸亨中。五品以上改賜新魚袋。並飾以銀。三品以上各賜金裝刀子礪石一具。武后時。都督刺史亦準京官帶魚袋。又改佩魚皆爲龜。尋復舊。開元以後。百官賞緋紫。必兼魚袋。謂之章服。

臣按此有唐一代章服之制。所謂金紫者。金謂魚袋之飾。紫謂衣也。與漢所謂金紫名同而實異。

宣宗重惜章服。有司具緋紫衣數襲。從行以備頒賜。或半歲不用。當時以緋紫爲榮。

臣按唐自中葉以後。品服大濫。每朝會朱紫滿庭。視如韋布。宣宗稍加重惜。人遂以爲榮。朝廷章服名器所寓。人人可得。則不足貴矣。

宋志。朝服。一曰進賢冠。二曰貂蟬冠。三曰獬豸冠。皆朱衣。朱裳。又因唐制爲公服。三品以上服紫。五品以上服朱。七品以上服綠。九品以上服青。

此宋初朝服公服之制

馬端臨曰。用紫綠青爲命服。昉於隋。而制定於唐。然漢夏侯勝謂士明經。取青紫如拾芥。揚子雲亦言紵青拖紫。西漢服章無所考。史言祭服用衾。紺元東漢

則百官之服皆衿元。意青紫乃貴臣燕居之服。非微賤所可服歟。

臣按孔子曰。紅紫不以爲褻服。朱子謂紅紫閒色不正。褻服私居服也。言此則不爲朝祭之服可知。自隋以來。以紫爲大臣之服。我朝始復古制。朝服一以赤。而所謂公服者。始革去紫。不復用。一洗唐宋以來之陋習。

太宗雍熙中。出魚袋以賜近臣。由是內外升朝文武官。佩魚服紫者飾以金。服緋者飾以銀。後俱以入銜。

黃履翁曰。嘗觀唐初之所辭受。宋朝之所予奪。其意猶古也。溫璋爲大理丞。賜以緋衣。以審獄得情也。牛叢爲睦州刺史。力辭金紫。以越等不宜也。陽城以處士而賜緋衣。所以旌逸德也。李泌以山人而賜金紫。所以表異能也。夫受之者不以爲褻。辭之者不以爲矯。正唐人別功過之美意也。以三品服賜楊安國。以五品服賜趙師民。重儒臣也。以三品服賜王素。以五品服賜余靖。歐陽脩。蔡襄。寵諫臣也。曾致堯之浮躁。不可賜以章紱。則奪之。王文度之伎術。不可加以佩魚。則抑之。夫子之者不以爲徇情。奪之者不以爲少恩。勸懲之微權也。

臣按魚袋之制始於唐。蓋用以爲符契也。其始曰魚符。左一右一。左者進內。右者隨身。刻官銜姓名。出入合之。因盛以袋。故以魚袋名。宋以金銀飾爲魚形。繫於帶而垂於後。以明貴賤。蓋無復如唐之符契者。我朝魚袋不復設。凡朝參官。則製牙爲牌。刻其官銜於上。懸於帶上。以出入禁門。無者不得闌入。雖與唐之魚符不同。其爲出入之防。則一。豈若宋人用爲美飾。榮觀者歟。

宋初。因五代舊制。每歲諸臣皆賜時服。然止賜將相學士。禁軍大校。建隆中。太祖謂百官不賜。甚無謂也。乃徧

賜之。歲遇端午。十月一日。文武羣臣將校皆給焉。

此宋朝歲

時賜服之制

其人。臣按宋賜錦袍錦凡數樣。皆爲鳥獸形。我朝定制。其大。公侯駙馬。伯繡麒麟。白澤。不在文武之數。文武官。佩。一品至九品。皆有應服花樣。文官用飛鳥象其文。武官用走獸象其猛鷲也。定制頒行。隨品自造。非若宋朝官爲製之。歲時因其大小以給也。上可兼下。下不得僭上。非特賜不敢僭差。惟武臣多不遵舊制。請更申明。違者治如律。蓋本朝無金紫之賜。所以辨章服者實在於斯。

○胥隸之役

周禮宰夫掌百官之徵

上所令下所稟

辨其入職五日府

即今掌庫藏之吏

掌官契以治藏六日史

即今吏典掌文案者

掌官書以

贊治

若今文書起草

七日胥

即今都吏所謂一胥則十徒才智為什長者也

掌官敘以

治敘八日徒

即今隸卒之屬

掌官令以徵令

四者皆庶人在官

禮記王制制農田百畝百畝之分

分或作糞

上農夫食九人

其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農夫食五人

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為差也

臣按先儒謂自太宰至旅下士凡六十三人而府

史胥徒止百五十人五官亦然夫官若是其眾而

下吏止若此吏省則其祿易給吏有祿則人知自

愛故當時庶人在官凡有秩祿無非賢德之人漢

倣此意佐史有斗石之秩長安游徼吏有百石之

秩左馮翊有二百石卒史張倣為膠東相吏追捕

有功者得一切比三輔尤異自是以後百石吏皆

知自重賢人君子往往多出其閒有得於先王遺

意後世不然每一職一司官長不過數人而胥吏

不勝其眾夫官之不勝吏姦也明矣天下何從而

治則夫太宰之所以省吏者欲夫祿之易給也吏

之所以必給其祿者欲人人知自愛也然亦足以

省事蓋為治當委任責成而歲終考其殿最必使
案不重校文不煩悉然後易以考校苟一事而數
人主之則甲可乙否此是彼非一人之聰明有限
眾人之錯雜難防是豈御簡之道哉古人有云省
官不如省事欲事之省莫若少置吏吏省則事體

歸一上之人得所據而不煩矣以上吏胥

周禮司隸掌五隸曰罪隸有罪而役之曰蠻隸閩隸夷隸貉隸皆俘虜而用之之法

辨其物衣服兵器之屬而掌其政令正之有政使之有令帥其民五隸之民而

搏盜賊役國中之辱事盜賊之未獲者司隸帥而搏之國中汚辱之事司隸帥而役之

臣按今制各衙門設立直廳卑隸職官皆給卑隸

以供使令多寡各隨品級即帥其民而用之也若
民有犯該徒者法司又計其歲月給役諸司即周
人罪隸之餘意

條除道上之氏也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夾道

公則六人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即今隸人引道以傳呼者

春秋左傳昭公七年芋尹無宇曰天有十日人有十等
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
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馬
有圉牛有牧

臣按人有十等自王公而下數而至於臺極矣諺

所謂一階服事一階節此意也。以上徒隸

○郵傳之置

周禮。鄉大夫之職。國有大故。則令民各守其閭。以待政令。以旌節輔令則達之。有旌節以輔此徵令。文書乃得通達也。給符驗以傳文書。始此

遣人掌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凡賓客會同。師役掌其道路之委積。凡國野之道。十里。有廬。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候館有積。委積者。廩人倉人計九穀之數。足國用。以其餘供之。

少日委多日積

臣按委積以待賓客。即後世驛傳給廩之意。候館

樓。可以望遠即所謂驛傳之郵亭也。

委人掌斂野之賦。遠郊以斂薪芻。凡疏材木材。凡畜聚

瓜瓠葵芋禦冬之具之物。以稍聚。五百里稍待賓客。以甸聚。二百里

聚之待羈旅。遺人所掌者。餼廩之資。委人所斂者。薪芻果菜之屬。

野廬氏掌達道路。至於四畿。比校國郊及野之道路。宿

賓客所宿之廬。息之所止。井樹。井以供飲食。樹以為蕃蔽。

臣按周定王使單襄公假道於陳。以聘楚。道弗不

可行。司里不授館。國無寄寓。而知陳之不能守其

國。蓋是時周禮盡廢。而野廬氏之職不脩矣。

行夫。掌邦國傳遞之小事。凡其使也。必以旌節。後世乘傳馳驛

始之

環人

周圍保護之義

掌送逆邦國之通賓客。以路節達諸四方。

舍則授館令聚橧

析同

有任器則命環之。凡門關無幾。逆

送及疆。

春秋左傳。子產曰。僑聞文公之為盟主也。宮室卑庳。無

觀臺

土高曰臺。榭有木曰榭。

以崇大諸侯之館。館如公寢。庫廡繕

脩。司空以時平易道路。圻人以時墁

塗也

館宮室。諸侯賓

至。甸設庭燎。僕人巡宮。車馬有所。賓從有代

代客役

巾車

主車之官

脂轄。隸人牧圉。各瞻其事

視也

百官之屬各展其

物。公不畱賓。而亦無廢事。憂樂同之事。則巡之。教其不

知。而恤其不足。賓至如歸。無寧蓄患。不畏寇盜。而亦不

患燥濕

古人設館待賓之禮。備預完具如此。

漢高祖時。田橫乘傳詣洛陽

漢人所謂傳。即今符驗文引之類。

唐有銀牌。發驛遣使。則門下省給之。面隸五字。曰敕走

馬銀牌。

宋仁宗嘉祐中。三司使張方平。編驛券。則例凡七十四

條。賜名嘉祐驛令

此宋朝驛券之制。

○臣按今制。設沿途馬驢船車人夫。其衝要所需甚

多。先儘驛所近民。如不及數。取於隣郡民戶。糧不

及數。眾戶輳數當之。常役之外。又加此役。民力罷

弊乞如宋制當給驛者定其等第編為一書頒行天下非此不許起發亦不許應付。

○道涂之備

易。剡木為舟。剡木為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

天下。蓋取諸渙。

渙之成卦上巽下坎象曰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周禮。合方氏。

合同四方之事

掌達天下之道路。

野廬。

客行道所舍

氏掌國道路。至於四畿。比國郊及野之道

路。凡道路之舟車擊。

音激

互者。

謂迫隘處

敘而行之。

匠人營國。經涂。

國中九軌。軌廣八尺

環涂。

繞城

七軌。野涂。

郊外五軌。禮記。季春之月。命司空曰。時雨將降。下水上騰。循行國

邑。周視原野。脩利隄防。道達溝瀆。開通道路。毋有障塞。

備水患也

爾雅。天子造舟。

比船為橋

諸侯維舟。

維連四船

大夫方舟。

併兩船也。以上

三者皆今浮橋

士特舟。

單舟即今渡船

庶人乘泚。

併木以渡即今簿筏

國語。周定王使單襄公聘於宋。遂假道於陳以聘於楚。

火心朝覲。

謂晨星也

矣。道。

路也

蒺。

穢塞

不可行也。候不在疆。司空

不視塗。澤不陂。川不梁。單子曰。夫辰角見而雨畢。天根

亢氏

見而水涸。故先王之教曰。雨畢而除道。水涸而成

梁。故夏令。

夏后氏之令

曰。九月除道。十月成梁。

漢薛宣子惠為彭城令。宣至其縣。橋梁郵亭不脩。宣心

知惠不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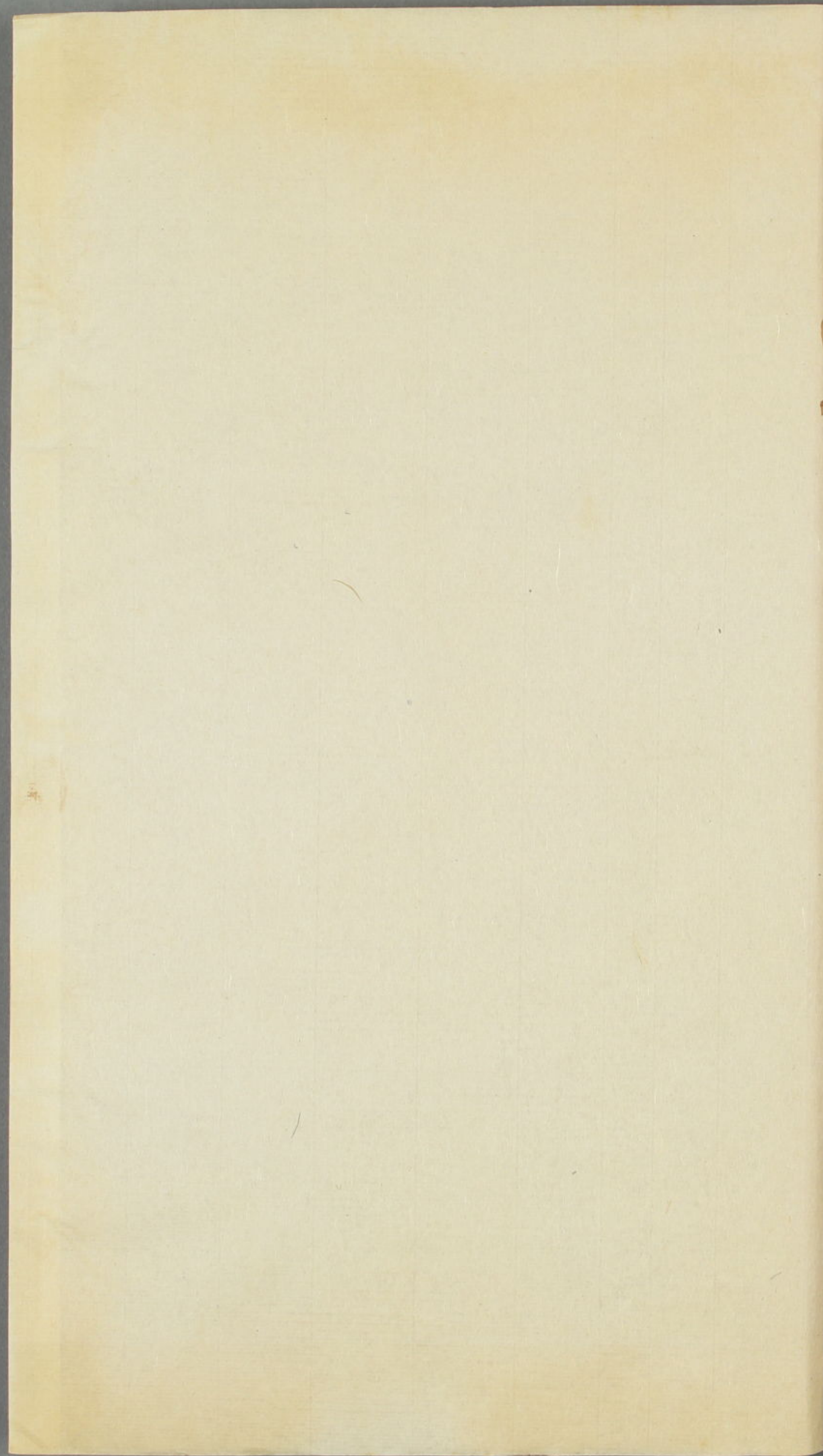
臣按鄭子產以乘輿濟人。孟子譏其不知爲政。陳國道弗可行而川不梁。單襄公知其必亡。蓋王道至大。一事不當其理。一物不得其濟。亦足爲全體之虧也。薛宣見其子橋梁不脩。而知其無所能。由是推之。覘國者因涂不治。川不梁。則知其國之不振也。豈不然哉。

晉杜預以孟津渡險。有覆沒之患。請建河橋於富平津。識者謂殷周所都。歷聖賢而不作者。必不可立。故也。預曰。造舟爲梁。則河橋之謂也。及橋成。武帝從百寮臨會。舉觴屬預曰。非君此橋不立也。

唐開元中。新作蒲津橋。鎔鐵爲牛。

初係連船千艘。脩竿維之。至此以鐵代竹。

臣按凡於水必用鐵。非徒取其堅。亦以能厭水物也。



大學衍義補車要

卷八

三

